



山西永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

2017-023

2017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刘东良、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梦喜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蔡靖泽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一、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为炭黑制品及煤焦油加工产品，其主要原材料为煤焦油、葱油等原料油，约占全部生产成本的 80% 以上。报告期内，煤焦油及葱油价格波动趋势基本一致，原材料价格剧烈波动可能导致公司营运资金占用、存货价值波动、收入波动和毛利率波动等风险。

二、未来焦炉煤气供应稳定性的风险

公司使用焦炉煤气节约了生产成本。报告期内，公司焦炉煤气采购量呈现上升趋势。目前，公司的焦炉煤气全部由永祥煤焦及其子公司晋华焦化供应，公司对永祥煤焦及晋华焦化的焦炉煤气采购具有依赖性。若公司未来无法维持较低的焦炉煤气采购价格和较为稳定的焦炉煤气供应量，会对公司的生产成本、毛利率以及净利率等指标产生较大的影响。

三、原料煤焦油的供应风险

煤焦油的销售具有很强的地域性，不同地域受到供求关系的影响，煤焦油

价格水平相差较大，这也造成不同地区炭黑企业的生产成本差异较大。公司位于山西省运城市，煤焦油采购主要来源于周围县市的焦化企业，同时也向煤焦油价格较低的陕西、宁夏等地区进行采购，原料煤焦油成本相对较低。如由于政策因素或供求关系发生变化，煤焦油价格剧烈波动或者发行人无法维持低成本煤焦油的采购量，将对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毛利率、净利润等多项指标产生较大的影响。

2015 年 3 月，工业和信息化部 and 财政部联合下发《工业领域煤炭清洁高效利用行动计划》，对工业领域煤炭清洁高效利用和大气污染防治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如果公司主要原材料供应商未来不能达到国家对焦化企业的环保要求，原材料供应商可能出现限产或者停产的情形，公司将面临原材料供应风险。

四、行业竞争风险

近年来我国炭黑行业总体形势是稳步向好发展，炭黑产量和销售量实现了快速增长，生产规模不断提高，一些技术水平较高的大型炭黑企业纷纷扩大产能，产业集中度有所提高，整体行业产能大于需求，一定程度上加剧了行业的竞争风险。同时，随着我国炭黑企业技术水平的提高，并逐渐参与高端产品市场的竞争，一些国际炭黑企业也增加了对国内的投资，促使高端炭黑市场的竞争更为激烈。若公司的生产工艺及研发水平不能满足日趋激烈的市场竞争，公司市场竞争力存在下降的可能性。

五、对下游相关行业的依赖风险

橡胶用炭黑主要用于生产轮胎，约占炭黑总使用量的 67%。因此，炭黑行业的发展与轮胎行业息息相关。近年来，受到国内汽车行业快速发展和全球轮

胎产业向中国转移的双重拉动，国内轮胎行业保持了持续快速增长，从而带动了国内炭黑行业的发展。由于炭黑生产企业对轮胎行业依赖度相对较高，轮胎行业的波动将对炭黑的市场需求产生较大的影响，从而引致对下游行业相对依赖的市场风险。

六、税收优惠政策的风险

2011 年 8 月 18 日，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08]362 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实施办法》（晋科工发[2008]61 号）有关规定，公司通过了由山西省科学技术厅、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国家税务局和山西省地方税务局共同组成的山西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机构对 2008 年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的复审，并取得了《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根据上述主管部门 2011 年 12 月 9 日出具的《关于 2011 年高新技术企业复审结果的通告》（晋科高发[2011]137 号），公司继续在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享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2015 年 1 月 6 日，根据《关于山西省 2014 年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结果的通知》，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有效期三年，并取得了《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根据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08]172 号）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的相关规定，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若未来国家税收政策发生不利变化，或公司未能被再次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七、实际控制人控制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刘东良、靳彩红合计持有 5,062.5 万股。虽然公司已经建立

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和公司治理结构，包括制订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章制度，力求在制度安排上防范实际控制人操控公司现象的发生，且公司自设立以来也未发生过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控股地位侵害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但上述股东可以通过行使表决权、管理权等方式影响公司的生产经营和重大决策，从而可能影响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的利益。

八、环保风险

化工行业企业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污水、废气和固体废物对生态环境会造成一定的影响。公司一直以来非常重视污染防治和清洁生产，对资源进行综合利用，在环境保护方面符合环保部门的要求，并通过了山西省环保厅的上市环保核查。未来国家环保标准的提高将导致公司环保成本的增加，从而影响公司未来盈利水平。

九、技术开发及产业链延伸风险

公司结合产业链结构优势，通过技术积累与创新，实现科技成果转换并成功研制出了导电炭黑等高附加值产品，未来公司还将继续深化自身研发优势，延长产业链条，开发出具有更高技术含量和附加值的系列产品。但如果公司的技术研发进度及新产品开发难以完全适应未来市场需求的变化，不排除存在公司的技术开发及产业链延伸的领先优势无法长期保持的可能性。

十、安全生产风险

公司生产所需的煤焦油等原材料具有易燃性，且生产过程中的部分工序为高温高压环境。因此，公司存在因物品保管及操作不当、设备故障或自然灾害

导致安全事故发生的可能性，从而影响生产经营的正常进行。

十一、存货的跌价风险

公司存货主要为原材料、半成品和库存商品，占报告期末存货余额的 90% 以上，由于公司主要原材料煤焦油和葱油价格存在波动，造成公司主要产品销售价格也随之波动，为避免存货价格波动可能造成的风险，主要存货的账龄基本保持在 1-3 个月。

随着公司经营规模不断扩大，公司将面临存货资金占用增加的风险，同时如果商品市场价格发生不利于公司的波动，公司还将面临一定存货跌价风险，上述因素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十二、股市风险

由于股票的市场价格不仅取决于企业的经营状况，同时还会受到利率、汇率、宏观经济、通货膨胀和国家有关政策等因素的影响，并与投资者的心理预期、股票市场的供求关系等因素相关。因此，股票市场存在着多方面的风险，投资者在投资公司股票时可能因股价波动而带来相应的投资风险。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48,050,000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81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9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13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8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0
第五节 重要事项.....	48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5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5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56
第九节 公司治理.....	62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69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70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44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登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永东股份	指	山西永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橡胶协会	指	中国橡胶工业协会
炭黑分会	指	中国橡胶工业协会炭黑分会
股东大会	指	山西永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山西永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山西永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本报告	指	山西永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报告期	指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中德证券、保荐机构	指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科技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科技部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商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山西经信委	指	山西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山西省环保厅	指	山西省环境保护厅
运城市工商局	指	山西省运城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华商律所	指	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
兴华会计师事务所	指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永东科技、全资子公司	指	山西永东科技有限公司
农商行	指	山西稷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	指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可转债	指	可转换公司债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永东股份	股票代码	002753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山西永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永东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SHANXI YONGDONG CHEMISTRY INDUSTRY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YONGDONG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刘东良		
注册地址	稷山县西社镇高渠村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043205		
办公地址	山西省运城市稷山县西社工业园区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043205		
公司网址	www.sxydhg.com		
电子信箱	zqb@sxydhg.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巍	贺乐斌
联系地址	山西省运城市稷山县西社工业园区	山西省运城市稷山县西社工业园区
电话	0359-5662069	0359-5662069
传真	0359-5662095	0359-5662095
电子信箱	zqb@sxydhg.com	zqb@sxydhg.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山西省运城市稷山县西社工业园区"山西永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组织机构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40800719861645D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公司主营业务在原有业务基础上增加了“煤焦沥青加工、销售”业务。（详见 2016 年 6 月 15 日“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52）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无变化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 1 号四川大厦东塔楼 15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王世峰、于洋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 81 号华贸中心 1 号写字楼 22 层	崔学良、陈亚东	2015 年 5 月 19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6 年	2015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4 年
营业收入（元）	1,096,262,401.58	865,344,077.83	26.69%	848,356,946.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9,209,001.27	52,530,392.54	50.79%	59,611,232.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87,054,489.85	55,314,706.21	57.38%	58,209,643.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4,654,139.81	49,324,051.36	-29.74%	18,121,880.6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350	0.3961	35.07%	0.537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350	0.3961	35.07%	0.537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85%	7.43%	1.42%	12.42%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4 年末
总资产（元）	1,078,178,583.45	994,526,541.69	8.41%	819,412,598.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元)	917,015,786.73	855,209,611.74	7.23%	511,036,349.05
----------------------	----------------	----------------	-------	----------------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96,831,169.81	266,766,445.98	280,535,880.43	352,128,905.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467,138.08	11,651,073.20	27,323,431.30	29,767,358.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339,600.26	14,234,927.24	27,824,452.43	34,655,509.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591,949.17	33,902,189.21	-15,398,276.17	-11,441,722.40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金额	2015 年金额	2014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0,780,882.82	-4,568,753.96	119,358.5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615,023.34	1,473,333.34	1,553,333.3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6,421.20	-153,206.14	-20,200.00	
减：所得税影响额	-1,466,792.10	-464,313.09	250,903.79	
合计	-7,845,488.58	-2,784,313.67	1,401,588.14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主营业务为煤焦油加工及炭黑产品的生产和销售，其中炭黑为公司的主要产品。

炭黑是碳元素的一种，以纳米级粒径、无定形碳形式存在，是有机物（天然气、重油、燃料油等）在空气不足的条件下经不完全燃烧或热分解而得的产物。炭黑是人类最早开发、应用和目前产量最大的纳米材料，被国际化学品领域列为二十五种基本化工产品及其精细化工产品之一。炭黑工业对汽车产业、新能源产业以及提高民用生活产品质量等方面具有非常重要的意义。

炭黑的主要成分是碳，其基本粒子尺寸在10-100nm之间，因此具有良好的橡胶补强、着色、导电或抗静电以及紫外线吸收功能。炭黑作为一种功能材料，能够赋予其他材料或制品一些特殊的使用性能，在许多领域中有着不可替代的作用。炭黑在粘度、着色力、分散性、光泽度及导电性等方面的性能会随着其结构的变化而有所变化，从而适用于不同的需求及环境。炭黑是橡胶补强填充剂，是仅次于生胶的第二位橡胶原材料，同时炭黑可作为着色剂、紫外光屏蔽剂、抗静电剂或导电剂，广泛应用于塑料、化纤、油墨、涂料、电子元器件、皮革化工和干电池等很多行业，炭黑作为高纯碳材料还可以用于冶金及碳素材料行业中。

1、主要产品介绍

炭黑的分类

炭黑按主要用途分类可分为橡胶用炭黑、导电炭黑和色素炭黑等。

（1）橡胶用炭黑

橡胶用炭黑按造粒方式分类，可分为干法造粒炭黑与湿法造粒炭黑两类。

干法造粒是采用干法造粒机对炭黑进行造粒，粉状炭黑在滚动中，利用分子间力的作用形成球状颗粒。这种粒子的硬度低，单个粒子的平均硬度一般在15克以下。包装和运输后粒子的破损较为严重，细粉含量平均为15-20%。

湿法造粒是把粉状炭黑和适量的水及粘结剂在造粒机中混合、搅拌形成球形状颗粒，再经干燥除去水分得到最终的颗粒状产品。湿法造粒的炭黑，单个粒子的平均硬度一般在35克以上，使得炭黑粒子在运输过程的破损大幅度减少，使用前可以保持炭黑细粉含量在7%以下，有效地解决了炭黑使用过程中粉尘对环境的污染。

湿法造粒炭黑具有密度高、强度大、便于储存运输、环境污染小的特点，符合我国炭黑生产新工艺化、生产装置环保化的发展要求。湿法造粒的炭黑粒子在混炼胶中的分散性好，可满足大型炼胶装置如子午线轮胎生产线的投料需求。

按炭黑填充轮胎胶料的性能分类，炭黑可分成硬质炭黑和软质炭黑两大类。硬质炭黑又称胎面炭黑，炭黑原生粒子的粒径一般为15nm到45nm之间，它们可以和橡胶分子形成有效的化学键，能显著提高胎面胶的强度、抗撕裂性能和耐磨性能，多用于轮胎的胎面胶。按照ASTM的分类方法，N100（包括N115等）、N200（包括N220、N234等）、N300（包括N326、N375、N339等）系列为硬质炭黑。软质炭黑又称胎体

炭黑，在橡胶中的补强效果较差，在很大程度上起填充作用，多用于轮胎的胎侧胶和内胎胶，炭黑原生粒子的粒径一般为45nm以上，最大可达100nm以上，能显著改善胶料的粘弹性、耐曲绕性并能起到填充作用。按照ASTM的分类方法，N500（包括N539、N550等）、N600（包括N650、N660等）、N700（包括N762、N774等）系列为软质炭黑。

（2）导电炭黑

导电炭黑是一种高性能炭黑，可以赋予材料更好的强度、韧性等技术指标，具有低电阻或高电阻性能，可赋予制品导电或防静电作用。其特点为粒径小，比表面积大且粗糙，结构高，表面洁净(化合物少)等。

导电炭黑加入绝缘聚合物（塑料、橡胶）形成的导电网络临界浓度比一般炭黑大的多，电阻系数比一般炭黑小的多。导电炭黑的加入，使原本为绝缘物的塑料、橡胶体积电阻率显著下降。

导电炭黑是半导体材料，具有较低的电阻率，能够使橡胶或塑料具有一定的导电性能，用于不同的导电或抗静电制品，目前，公司生产的导电炭黑主要用于电力电缆屏蔽材料。

（3）色素炭黑

色素炭黑是着色颜料用炭黑,按着色强度(或黑度)和粒子大小一般分为高色素炭黑、中色素炭黑、普通色素炭黑和低色素炭黑四种,主要由接触法和油炉法生产。色素炭黑的黑度直接与炭黑的粒径相关，粒径越小，其表面积愈大，炭黑的黑度越高。色素炭黑主要用于油墨、油漆等行业。

煤焦油加工产品概述

煤焦油加工产品是冶金、化工、医药、橡胶、轻纺、建材及交通等行业的重要基础材料。随着近年来经济和科技的迅速发展，煤焦油加工产业进入了新的历史发展阶段，新技术、新产品、新应用得到了不断的开发和推广，使煤焦油加工产品有着广阔的市场发展前景。

煤焦油是以芳香烃为主的有机混合物，含有1万多种化合物，可提取的约200余种。目前，有利用价值且经济合理的约50余种，其深加工所获得的轻油、酚、萘、洗油、蒽、喹啉、吲哚、沥青等系列产品是合成塑料、合成纤维、农药、染料、医药、涂料、助剂及精细化工产品的基础原料，也是冶金、建材、纺织、造纸、交通等行业的基本原料，许多产品是石油化工中无法提取、合成的。

目前，我国煤焦油加工工艺主要是脱水、分馏等工艺。近年来随着煤化工技术水平提高，我国煤焦油加工技术取得了较快的发展，其中在煤焦油加工分离技术研发上取得了较好的科研成果，为煤焦油加工产业提供了技术支撑。

利用煤焦油加工联产炭黑的产业链条优势明显，也是炭黑行业技术发展的趋势。通过对煤焦油的精制，提取出轻油、工业萘、洗油等部分化工产品后，剩余部分生产炭黑，既提高了煤焦油资源综合利用的效率，也提高了炭黑产品的稳定性，同时为高品质特种炭黑的研发和生产奠定了基础。

主要煤焦油加工产品如下：

（1）蒽油

蒽油是煤焦油组分的一部分，主要用于提取粗蒽、蒈、芴、菲、喹啉等化工原料，广泛应用于涂料、电极、沥青焦、炭黑、木材防腐油和杀虫剂等产品的生产制造。

（2）工业萘

工业萘是煤焦油组分的一部分，是十分重要的有机化工原料，广泛用于合成纤维、合成树脂、增塑剂、橡胶防老剂、染料中间体、医学卫生材料。在新兴精细化工行业中，还用来生产苯酐、萘酚、萘胺、扩散剂、减水剂、分散剂、2,6-二烷基萘、2,6-萘二甲酸、聚萘二甲酸乙二醇酯(PEN)、H-酸等化工产品。

(3) 酚油

酚油是煤焦油蒸馏时切取的170-210℃的馏出物,主要组分是酚类、吡啶碱、古马隆和茛等,洗后用于制取古马隆-茛树脂,也可作为燃料油使用。

(4) 洗油

洗油馏分是煤焦油蒸馏中切割温度范围最宽的一个馏分,切割温度范围通常230-300℃,由二环和三环芳烃、杂环芳烃化合物构成,从洗油中还能分离得到萘、甲基萘、联苯、茛、茛等产品。洗油主要用于煤气洗苯,配制防腐油、生产茛、喹啉、联苯、吡啶、扩散剂、减水剂等,也是工业设备及机械设备的清洗剂。

(5) 改质沥青

改质沥青常温下为黑色固体,在一定的温度下凝固成很脆的具有贝壳状断口的固体,沥青组分大多数为三环以上的芳香族烃类,还有含氧、氮和硫等元素的杂环化合物和少量高分子炭素物质。主要用于电解铝行业生产预焙阳极块,制造高功率电极棒,也可作为电极粘结剂。

2、行业发展现状与周期性特点

2016年以来,国际市场继续呈现疲软之势,国内经济增长减缓。炭黑行业目前正进行行业内部的结构调整,由单纯的基本建设投资拉动生产,到转变产品结构,加强企业管理,重视环境保护,提高产品质量,降低产品消耗,逐步走向现代化工厂,产业分级模式发展,企业在各自领域建立自己的客户群,在市场上建立有序的竞争格局,达到企业与行业共同发展。预计未来炭黑行业的产能集中度将进一步提升,具有规模化、技术化优势的大型炭黑企业将在市场竞争中保持优势地位,中小炭黑企业将逐步被淘汰出局。

3、公司行业地位

公司拥有的自主知识产权、产品技术处于行业领先水平。公司依托“煤焦油加工-炭黑制造-尾气发电”循环经济产业链条,实现资源、能源的充分利用和就地转化,具有一体化优势。公司利用其自身优势,不断推进产品升级,不断推进技术创新,以提升行业整体水平为使命,实现了市场份额的稳定增长。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无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较年初增加了 37,674,994.15 元,主要是炭黑七线完工转固所致。
无形资产	未发生重大变化。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较年初减少 31,808,187.25 元,主要是炭黑七线完工转固所致。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竞争力主要体现在产业链优势、生产组织优势、技术优势、成本优势、区位优势和产品优势等方面，具体如下：

1、产业链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依托当地资源优势，致力于建设完整的产业链条，通过一体化经营实现资源、能源的就地转化。目前，公司已实现了“煤焦油加工-炭黑制造-尾气发电”的产业链条。

公司通过对煤焦油的深加工提取较高附加值的化工产品，不但增强了公司的盈利能力，而且为公司向精细化工领域的研究和发展创造了条件。同时，保证了用于炭黑生产原料油的稳定性，为产品质量稳定提供了可靠的保障。

2、生产组织优势

公司各业务环节在工序、空间上紧密衔接，有效降低了经营成本。同时，由于公司煤焦油加工厂、炭黑厂、自备电厂等生产部门之间的空间距离较近，在小范围内可以完成整个生产过程，从而为公司降低成本，确立竞争优势创造了良好条件。

公司各主要产品的生产需要消耗大量电力，公司拥有自备电厂，用电不受供电峰谷限制，保证了公司的平稳生产。

3、技术优势

公司作为高新技术企业，自设立以来一直非常重视科学技术的研究和发展，通过不断的积累与创新，公司培养和组建了一批核心技术人才队伍，为公司技术水平的不断提高奠定了基础。公司在同行业内具有如下技术优势：

公司自主研发的煤焦油基导电炭黑生产技术，经山西省科技厅鉴定，达到国际先进水平，该项技术的运用改变了我国该类产品由外资企业主导的局面。由于我国尚未出台导电炭黑的行业标准，公司自行制定了导电炭黑企业质量标准，目前发行人正在积极推动导电炭黑行业标准的制定。

公司针对炭黑生产的技术特点，对原料油进行两级预热，提高了油品的雾化程度；对炭黑产品进行超细粉碎和分级，降低了炭黑产品筛余物；通过对炭黑进行隔绝空气的高温热处理，研制出高化学纯净度的炭黑产品；采用低气流流速，研制并生产高比表面积的高品质炭黑产品。

长期以来，公司致力于产业链的不断延伸和高效利用，逐渐摸索出一条不可再生资源深度开发利用的循环经济模式。公司通过技术积累和创新，提升了煤焦油领域开发利用的水平，为煤焦油加工及炭黑制造领域科技成果转化起到一定示范作用。

4、成本优势

（1）原材料成本

原材料成本是炭黑产品成本的主要构成，也是影响炭黑产品毛利率的最重要因素。根据炭黑分会的统计，炭黑生产的原材料主要为煤焦油等原料油，约占生产成本的80%左右。公司地处山西省南部，紧邻焦煤主产区，周边遍布焦化企业，煤焦油资源丰富，运输半径小，运输成本低，使得公司煤焦油采购供应充足且具有成本优势。

（2）燃料成本

公司位于稷山县西社新型煤焦化循环经济示范园区，周边分布有多家焦化企业，在生产过程中产生大量的焦炉煤气，焦炉煤气资源充足，且这些焦化企业自身对焦炉煤气的利用率较低。公司在使用天然气作为燃料的同时，采购周边焦化企业的焦炉煤气并铺设管道直接引入公司生产线，有效降低了公司的燃料成

本。

（3）动力成本

公司建有炭黑尾气发电装置，在炭黑生产的同时实现了公司生产及办公生活用电的自供，大量节约了公司的用电成本。

公司通过技术改造，利用炭黑生产尾气产生蒸汽推动汽轮机、并直接驱动炭黑生产用风机，可同时供多条生产线用风，既利用了剩余的炭黑尾气，又提高了设备的利用效率。

5、区位优势

公司所处山西南部地区，交通便利、基础配套设施完善，铁路、公路运输条件较为优越；山西省作为煤炭资源大省，具有丰富的煤焦油资源，为公司提供了可靠的原料供应保障。公司生产所需主要原料均可就近采购，区位优势明显。

根据2009年《山西省煤化工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新型煤化工产业被列为山西省重点培育发展的支柱产业之一。以煤化工路线研发及生产具有较高附加值及利用价值的高端煤化工产品是山西省煤化工产业发展的重要方向。发行人具有较高的资源利用效率及独特的产业链条结构，为区域循环经济、能源就地转化和科技成果转化提供了具有实践意义的发展模式。

6、产品优势

在高端产品领域，公司自主研发的导电炭黑产品经鉴定已达到国际先进水平，与国外产品相比性价比优势明显，有助于公司的市场开拓。

由于导电炭黑的特性，下游企业对该产品品质的稳定性和安全性有着较高的要求，屏蔽材料生产企业在采购前都会进行严格质量检验，只有在质量稳定的情况下，才会长期采购。公司经过长期的努力，在导电炭黑市场上已取得了客户的普遍认可。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公司主营业务为煤焦油加工及炭黑产品的生产和销售，其中炭黑为公司的主要产品。

公司是一家对煤焦油资源深入研发及应用的高新技术企业，致力于煤焦油精细加工、高品质炭黑产品的研发和生产，以特有的产业链条结构实现资源的综合利用，并通过炭黑尾气发电、循环水利用系统的有机结合形成可持续循环的产业模式。公司主要产品为炭黑制品及工业萘、轻油、洗油等煤焦油加工产品，广泛应用于交通、化工、电力、建材等领域。

公司是高新技术企业，被炭黑分会、全国橡胶工业信息中心炭黑分中心认定为“科技创新先进企业”。公司获得了橡胶协会颁发的“质量守信企业”和“推荐品牌”荣誉，通过了GB/T19001-2008/ISO 9001:2008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公司的技术中心被山西经信委、山西省科学技术厅、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国家税务局、山西省地方税务局、中华人民共和国太原海关认定为“省级企业技术中心”，被山西省科技厅、山西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山西省总工会等认定为“山西省创新型试点企业”、“山西省国家级循环经济标准化试点重点责任单位”、“山西省重点节能减排和资源综合利用的循环经济环保型示范企业”。

报告期内，2016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1,096,262,401.58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6.69%；营业利润人民币103,125,891.70元，较上年同期增长56.83%；利润总额人民币93,813,611.02元，较上年同期增长50.0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9,209,001.27元，较上年同期增长50.79%。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1,078,178,583.45元，同比增长8.4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917,015,786.73元，同比增长7.2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6.19元，增加7.28%。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096,262,401.58	100%	865,344,077.83	100%	26.69%
分行业					
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	1,096,262,401.58	100.00%	865,344,077.83	100.00%	26.69%
分产品					
炭黑产品	743,714,681.39	67.84%	623,349,993.37	72.03%	19.31%

煤焦油加工产品	352,547,720.19	32.16%	241,994,084.46	27.97%	45.68%
分地区					
国内	909,785,388.17	82.99%	753,583,898.94	87.08%	20.73%
国外	186,477,013.41	17.01%	111,760,178.89	12.92%	66.85%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	1,096,262,401.58	822,018,517.10	25.02%	26.69%	20.05%	4.14%
分产品						
炭黑产品	743,714,681.39	545,590,027.58	26.64%	19.31%	16.38%	1.84%
煤焦油加工产品	352,547,720.19	276,428,489.52	21.59%	45.68%	28.02%	10.82%
分地区						
国内	909,785,388.17	684,408,516.88	24.77%	20.73%	14.84%	3.86%
国外	186,477,013.41	137,610,000.22	26.21%	66.85%	55.11%	5.59%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炭黑产品	销售量	吨	204,639.56	152,727.123	33.99%
	生产量	吨	202,556.362	154,284.741	31.29%
	库存量	吨	11,472.71	13,555.908	-15.37%
煤焦油加工产品	销售量	吨	175,747.92	127,686.303	37.64%
	生产量	吨	177,257.923	125,730.04	40.98%
	库存量	吨	3,832.4	2,322.397	65.02%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由于新建项目完工投产，炭黑产能提高，带动了煤焦油加工能力的释放，公司炭黑产品和煤焦油加工产品的产销量都取得了较大的增长。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和产品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	材料费	694,447,752.30	84.48%	581,204,439.59	84.88%	19.48%
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	人工费	10,606,158.30	1.29%	7,405,595.30	1.08%	43.22%
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	燃料动力费	52,976,683.48	6.44%	46,404,079.38	6.78%	14.16%
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	制造费用	63,987,923.01	7.78%	49,693,262.51	7.26%	28.77%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炭黑产品	材料费	428,364,374.01	52.11%	372,591,254.67	54.42%	14.97%
炭黑产品	人工费	9,242,144.41	1.12%	6,545,855.86	0.96%	41.19%
炭黑产品	燃料动力费	51,185,950.79	6.23%	44,462,793.34	6.49%	15.12%
炭黑产品	制造费用	56,797,558.37	6.91%	45,183,246.93	6.60%	25.70%
煤焦油加工产品	材料费	266,083,378.30	32.37%	208,613,184.92	30.47%	27.55%
煤焦油加工产品	人工费	1,364,013.89	0.17%	859,739.44	0.13%	58.65%
煤焦油加工产品	燃料动力费	1,790,732.69	0.22%	1,941,286.04	0.28%	-7.76%
煤焦油加工产品	制造费用	7,190,364.64	0.87%	4,510,015.59	0.66%	59.43%

说明

各个成本项目同比都有一定幅度的提高，主要是炭黑和煤焦油加工产品产量都提高所致。

人工费同比增幅较高，主要是：

- 1、公司规模扩大，炭黑和煤焦油加工产品产量都提高，相应员工增加；
- 2、增加员工薪酬，单位人工费提高；
- 3、材料采购单价低于上年度，一定幅度上提高了人工费的占比。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1家，新增山西永东科技有限公司，具体见本附注“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344,007,682.12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31.38%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91,869,260.43	8.38%
2	第二名	71,201,716.47	6.49%
3	第三名	70,772,587.00	6.46%
4	第四名	55,391,656.59	5.05%
5	第五名	54,772,461.63	5.00%
合计	--	344,007,682.12	31.38%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288,458,151.97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33.34%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71,447,654.50	8.26%
2	第二名	69,812,201.87	8.07%

3	第三名	51,496,404.80	5.95%
4	第四名	48,258,130.56	5.58%
5	第五名	47,443,760.25	5.48%
合计	--	288,458,151.97	33.34%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20,404,450.43	73,414,464.58	64.01%	公司经营规模扩大导致运费、装卸费、港杂费等费用提高所致。
管理费用	41,177,895.65	37,897,098.53	8.66%	
财务费用	-1,077,396.42	2,951,072.73	-136.51%	1、贷款减少，利息减少；2、汇兑损益影响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营业务为煤焦油加工及炭黑产品的生产和销售，其中炭黑为公司的主要产品。公司的主营产品是高性能炭黑，产品销售收入在全省同行业排名前列。永东公司发挥自身优势，为了实现快速发展的需要，在自行开发改制的多段式超高温导电炭黑反应炉中，研究由DCS调控煤焦油催化热裂解、反应生成多品种、高分散性、低电阻率导电炭黑的新工艺，从而可以灵活根据国内国际市场需求，结合数学模型，研究生产出多性能的导电炭黑产品，经山西省科技厅鉴定已经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在市场上也打破了美国卡博特、日本东海炭素等国外公司在导电炭黑行业的垄断地位。同时2016年研发的新型炭黑滚筒干燥机技术，通过改进干燥机抄板结构，提高了炭黑中的水分与高温干燥烟气的热交换效率，实现了在同一水分含量时，减少了高温烟气使用量，减低了CO₂排放，同时，提高干燥机处理量，为炭黑生产提高产能打下基础，适用于各类万吨级/年的炭黑生产装置，本项目获得一项专利（ZL201620159808.9）。随着公司研发投入逐年增长，科技成果转化呈递增态势，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共拥有24项专利。

公司拥有对外贸易经营自主权，产品畅销国内十多个省、市、自治区，并出口到日本、印度及东南亚地区。公司恪守“优质、诚信”的经营理念，在不断壮大的同时，赢得了广大客户的信任和赞誉，并荣获市“重合同、守信用”单位称号。

未来公司不断加大科技投入，加大科技创新能力，把科研成果转化为产品开发，加速了科技成果的产业化，增强了企业的核心竞争力。下一步我们将继续加强对技术、财务人员培训，构筑企业自身创新平台，加强技术合作，开展同国内科研院所、高等院校相关的领域合作，走产学研相结合的道路，构筑国内与国际创新平台，加快企业自主创新能力建设，增强企业的核心技术竞争力，是整个企业发展的必行之路。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16 年	2015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97	80	21.25%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7.90%	18.00%	-0.10%
研发投入金额（元）	38,456,691.52	32,107,902.38	19.77%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3.51%	3.71%	-0.20%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6,841,747.29	346,454,312.85	46.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2,187,607.48	297,130,261.49	58.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654,139.81	49,324,051.36	-29.7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5,499,108.95	249,043,912.03	119.0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0,185,783.09	395,510,296.92	46.6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686,674.14	-146,466,384.89	-76.3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7,266,789.51	447,640,685.00	-82.7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390,798.28	292,957,872.54	-93.7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875,991.23	154,682,812.46	-61.9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8,843,456.90	57,540,478.93	2.26%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同比增加46.29%，主要是公司经营规模扩大所致。

本年度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同比增加58.92%，主要是公司经营规模扩大所致。

本年度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同比增加119.04%，主要是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金额大，系短期理财周转次数较多，发生额累计所致。

本年度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同比增加46.69%，主要是投资支付的现金金额大，系短期理财周转次数较多，发生额累计所致。

本年度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76.32%，主要系随着公司项目建设的完工投产，资金占用增加，短期理财投资逐渐收回。

本年度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同比减少82.74%，主要系2015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所致。

本年度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同比减少93.72%，主要系2015年公司归还银行借款支付的现金较多所致。本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61.94%，主要系2015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的差异主要为：由于新建项目完工投产，炭黑产能提高，带动了煤焦油加工能力的释放，公司炭黑产品和煤焦油加工产品的产销量都取得了较大的增长。由于公司经营规模扩大，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增幅较大所致。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2,450,880.09	2.61%	购买理财产品收益	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0.00%		否
资产减值	7,437,488.02	7.93%	计提坏账准备	否
营业外收入	1,671,602.14	1.78%	主要是当期确认的政府补助	否
营业外支出	10,983,882.82	11.71%	主要是固定资产清理损失	否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20,976,894.76	11.22%	74,342,790.34	7.48%	3.74%	主要系公司向筹建中的农商行投资，部分资金筹集后尚未转款。
应收账款	199,656,333.40	18.52%	161,499,362.64	16.24%	2.28%	公司经营规模扩大，结算资金占用相应增加。
存货	110,683,907.93	10.27%	102,632,643.32	10.32%	-0.05%	
投资性房地产		0.00%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0.00%		0.00%	0.00%	
固定资产	350,433,002.82	32.50%	312,758,008.67	31.45%	1.05%	主要系炭黑七线等工程转固所致
在建工程	18,902,187.23	1.75%	50,710,374.48	5.10%	-3.35%	主要系炭黑七线等工程完工转固所

						致
短期借款	20,000,000.00	1.85%		0.00%	1.85%	
长期借款		0.00%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85,259,255.16	7.91%	621,557.11	0.06%	7.85%	主要系公司向筹建中的农商行投资，农商行尚未成立。
其他流动资产	15,000,000.00	1.39%	110,442,268.86	11.11%	-9.72%	因公司资金周转需要，短期理投资逐渐收回。
股本	148,050,000.00	13.73%	98,700,000.00	9.92%	3.81%	公司以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5 股的比例转增股本，共转增 4,935.00 万元股本。
资本公积	340,135,953.33	31.55%	389,480,768.33	39.16%	-7.61%	主要系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所致。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本公司将应收票据质押于兴业银行晋城支行作为公司对外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的质押物。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质押于兴业银行晋城支行的银行承兑汇票合计金额20,834,720.00元。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5	公开发行	29,077.82	3,296.72	27,065.72	0	0	0.00%	2,012.1	项目在建, 后续使用资金	0
合计	--	29,077.82	3,296.72	27,065.72	0	0	0.00%	2,012.1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本公司承诺投资项目“12万吨/年炭黑及 18,000KW 尾气发电项目”包含炭黑第四生产线、炭黑第五生产线、炭黑第七生产线和 18,000KW 尾气发电项目，其中炭黑第四生产线、炭黑第五生产线和炭黑第七生产线工程已完工并投产，18,000KW 尾气发电项目尚处于投资建设阶段。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2万吨/年炭黑及18,000KW尾气发电项目	否	19,077.82	19,077.82	3,296.72	17,065.72	89.45%		3,290.57	否	否
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否	10,000	10,000	0	10,000	100.00%		0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9,077.82	29,077.82	3,296.72	27,065.72	--	--	3,290.57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合计	--	29,077.82	29,077.82	3,296.72	27,065.72	--	--	3,290.57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本公司募投项目未达到预计收益主要系由于募投项目“12万吨/年炭黑及 18,000KW 尾气发电项目”尚处于建设阶段。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募投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适用 报告期内发生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对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12 万吨/年炭黑及 18,000KW 尾气发电项目”中的 18MW 炭黑尾气发电部分，由原“1*6MW+1*12MW 发电机组”和配套“2*65t/h 中温中压锅炉”变更为“3*6MW 发电机组”和配套“3*35t/h 中温中压燃气锅炉”。该变更部分属于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12 万吨/年炭黑及 18,000KW 尾气发电项目”的内部组成部分的微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本公司利用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金额总计 116,808,863.49 元，公司已于 2015 年度按照有关募集资金使用管理的规定以募集资金将该部分自筹资金予以置换。该募集资金置换情况业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15）京会兴专字第 10010174 号”《关于山西永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予以验证。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适用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结余金额为 20,120,948.78 元，主要原因系本公司募集资金项目“12 万吨/年炭黑及 18,000KW 尾气发电项目”中的 18,000KW 尾气发电项目尚处于施工建设阶段，未来该结余募集资金将继续投资于募集资金项目建设。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将投资于正在建设中的“12 万吨/年炭黑及 18,000KW 尾气发电项目”中的 18MW 炭黑尾气发电部分。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本期无其他需要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无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山西永东科技有限公司	出资设立	暂无重大影响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山西永东科技有限公司将作为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拟投资建设的煤焦油深加工新材料和精细化学品研发中心项目的实施主体。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公司未来几年的发展目标是：依托山西省煤化工基地的地域特点，重点发展主营优势产品，完善现有产业的产能配比，利用先进技术进一步延伸高附加值产品链，最大限度发挥一体化优势。

公司中长期的发展目标：利用现有的循环经济产业链条，建设并形成100万吨/年煤焦油深加工能力；形成50万吨/年橡胶用炭黑和8万吨/年导电炭黑的生产能力。

具体发展计划

1、产品开发计划

公司通过利用先进技术提升改造现有工艺设备，积极扩大公司现有装置规模能力，大力提升煤焦油深加工水平，进一步延伸高附加值产品的研发和生产，实现产品系列化、特色化、精细化。在产品品种方面，公司将在现有系列规格的基础上丰富产品结构，抓住国家推广子午轮胎的机遇，有针对性的扩大产品系列的深度和广度，拓展产品系列和种类，研发出适销对路的产品。

未来2-3年，公司会继续在产品研发方面加大资金投入，同时不断加强和国内知名高等院校强强联合，加大产、学、研投入，缩短转化链条，使科技成果尽快转化成实际应用，提高资金投入和产出比率，最大限度的满足产品差异化的需求。

2、资源综合利用计划

公司将持续推进节能降耗工作，坚持循环经济的发展理念，充分利用循环经济模式，进一步提高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公司将通过形成闭合式的循环经济产业集群，进一步实现资源综合利用，提高资源利用效率。

3、研发发展计划

科技创新对公司业务拓展空间至关重要。未来2-3年公司研发计划：一是要加大研发投入，尤其增加对核心技术研发的投入；二是要建立公司重大战略项目决策智囊团，通过与在煤化工领域掌握前沿技术、拥有高端信息资源的专家交流合作，建立更广泛的联系；三是继续提高公司现有科技人员的整体水平和科研开发能力，壮大科研队伍，通过与科研院所和大专院校的紧密合作，有效增强公司研发中心的研发水平。同时，加强与中国焦化协会、炭黑分会的联系，就公司发展进行交流及研讨，破解技术难题，创新关键技术，扩大公司技术研发水平在行业内的影响能力。

4、人力资源发展计划

公司推行以人为本的企业文化建设，将加强人力资源的开发和配置，继续完善员工招聘、考核、录用、选拔、培训、竞争上岗等制度，为员工提供良好的用人机制和广阔的发展空间，培养出一支高素质、团结、敬业、忠诚、开拓的员工队伍，提高企业的凝聚力和向心力，进一步提升公司的人才优势，进一步完善激励机制，以全方位绩效考评为基础，引入“竞争、激励、淘汰”机制，优化岗位人员的配置，激发全员的创新活力。

5、市场营销计划

公司利用在行业的竞争优势，进行区域销售的细化和用户的行业细分。坚持以市场为中心，适应市场、开发市场，依据市场规律和规则，组织生产和营销；进一步维护销售计划的严肃性，保证新增产量的销售；完善合同管理和审批制度，建立健全客户档案和信用等级评定制度；提高营销队伍整体素质，健全销售人员销售基数考核和价格基数考核制度，不断调整和完善奖惩制度和激励机制；完善应收账款的监控和催缴考核，提高资金利用率，进一步降低坏账风险；通过定期走访、客户调查、用户座谈会等多种形式，实现企业间的信息资源共享，建立上下游互动平台，形成长期战略合作关系。

6、再融资计划

公司目前处于高速发展阶段，要完全实施前述发展战略，需要大量资金。在资金运用方面，公司将努力协调长远发展与股东要求的现时回报之间的矛盾，以较高的盈利回报股东。

在未来融资方面，公司将依据市场占有率的提高和市场开拓情况，继续扩大公司生产规模。公司将本着对广大股东负责的态度，充分利用财务杠杆，正确选择债权融资、股权融资方案。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报告期内，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未发生变化，仍按照公司《公司章程》对现金分红的相关规定及《山西永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2012-2016）》的规定和要求执行。

2、公司于2016年4月13日召开的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以截止2015年12月31日总股本98,7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8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共分派现金红利17,766,000元；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不送红股。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98,700,000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148,050,000股。报告期内，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完毕。

3、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公司拟以现有总股本148,050,000股为基数，每10股分配现金红利0.81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11,992,050.00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不送红股。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148,050,000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222,075,000股。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近3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1、2014年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根据方案：公司2014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2015年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以截止2015年12月31日总股本98,7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8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共分派现金红利17,766,000元；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不送红股。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98,700,000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148,050,000股。

3、2016年利润分配方案预案

根据预案：公司拟以现有总股本148,050,000股为基数，每10股分配现金红利0.81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11,992,050.00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不送红股。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148,050,000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222,075,000股。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比例
2016 年	11,992,050.00	79,209,001.27	15.14%	0.00	0.00%
2015 年	17,766,000.00	52,530,392.54	33.82%	0.00	0.00%
2014 年	0.00	59,611,232.13	0.00%	0.00	0.00%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81
每 10 股转增数（股）	5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148,050,000
现金分红总额（元）（含税）	11,992,050.00
可分配利润（元）	380,410,103.51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公司拟以现有总股本 148,050,000 股为基数，每 10 股分配现金红利 0.81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11,992,050.00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不送红股。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 148,050,000 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 222,075,000 股。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靳彩虹;刘东良	股份限售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刘东良、靳彩虹承诺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	2015 年 05	2018-05-19	正常

			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刘东良、靳彩红承诺其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不减持；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其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月 19 日		履行中
天津东方富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刘志红	股份限售承诺		公司股东东方富海、刘志红承诺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股份。	2015 年 05 月 19 日	2016-05-19	已履行完毕
刘东杰;刘东秀;刘东玉;刘东梅;刘东果;刘东竹	股份限售承诺		公司股东刘东杰、刘东秀、刘东玉、刘东梅、刘东果、刘东竹承诺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除委托刘东良行使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的表决权外，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公司股东刘东杰承诺其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不减持。	2015 年 05 月 19 日	2018-05-19	正常履行中
刘东良;靳彩红;刘东杰;刘志红	股份限售承诺		"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刘东良、靳彩红、刘志红和刘东杰承诺上述锁定期结束后，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发行人股票数量占其持有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刘志红承诺其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其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2015 年 05 月 19 日	2018-05-19	正常履行中
刘东良;靳彩红;刘东杰;刘志红;刘东秀;刘东玉;刘东梅;刘东果;刘东竹	股份增持承诺		(一)启动股价稳定预案的具体条件 1、预警条件：当公司股票连续 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每股净资产的 120% 时，在 10 个工作日内召开投资者见面会，与投资者就上市公司经营状况、财务指标、发展战略进行深入沟通；2、触发条件：当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本公司董事会将在五个交易日内制订或要求公司控股股东提出稳定公司股价具体方案，并在履行完毕相关内部决策程序和外部审批/备案程序（如需）后实施，且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要求予以公告。(二)稳定股价预案的具体措施：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责任主体将及时采取以下部分或全部措施稳定公司股价：1、公司回购公司股票；2、公司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3、	2015 年 05 月 19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p>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4、其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方式。公司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及承诺履行完毕之日起两个交易日内，公司应将稳定股价措施实施情况予以公告。（三）回购/增持公司股票的具体安排 1、发行人回购公司股票的具体安排（1）发行人拟采用回购股票的方式稳定股价的，应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和《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等法律法规规定的方式，以要约或者集中竞价等方式向社会公众回购股票。回购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回购行为及信息披露、回购后的股份处置应当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发行人应当聘请独立财务顾问及律师事务所就发行人回购股份事宜进行尽职调查，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和法律意见书。（2）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进行回购的，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外，在每轮股价稳定措施中，公司用于回购的资金，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用于增持的资金合计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的 2%；且公司回购股份数量，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份数量合计不超过本轮稳定股价方案实施前总股本的 3%。（3）公司董事会应在做出回购决议的 2 个交易日内公告董事会决议、回购股份预案（应包括拟回购股份数量范围、价格区间、完成时间等信息）。发行人全体董事（除独立董事外）承诺，在本公司就回购股份事宜召开的董事会上，对公司承诺的回购股份方案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4）经股东大会决议决定实施回购的，公司应在股东大会决议作出之日起下一个交易日开始启动回购，并在稳定股价预案公告之日起六个月内实施完毕。（5）公司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后，应在 2 个交易日内公告公司股份变动报告，并依法注销所回购的股份，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2、公司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的具体安排（1）发行人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将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通过要约收购或集中竞价等方式依法增持发行人股票，实现稳定股价的目的。发行人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增持股票的要约、禁止交易和公告等法定义务。（2）发行人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为稳定股价之目的进行增持的，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外，还应同时符合以下事</p>			
--	--	---	--	--	--

			<p>项：① 在每轮股价稳定措施中，公司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有增持义务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用于增持的资金不超过其上年度自公司领取薪酬总和的 50%，且与公司用于回购的资金合计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的 2%，并在稳定股价预案公告之日起六个月内实施完毕；② 在每轮股价稳定措施中，公司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有增持义务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份数量，与公司回购股份数量合计不低于本轮稳定股价方案实施前总股本的 3%。（3）公司在未来聘任新的董事（除独立董事外）、高级管理人员前，将要求其签署承诺书，保证其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做出的相应承诺。（四）稳定股价预案的终止措施：若出现以下任一情形，则视为本次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及承诺履行完毕，已公告的稳定股价方案终止执行：1、公司股票连续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2、继续回购或增持公司股份将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p>			
	靳彩红;刘东良	股份减持承诺	<p>公司实际控制人刘东良、靳彩红承诺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刘东良、靳彩红承诺其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不减持；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其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p>	2015年05月19日	2018-05-19	正常履行中
	刘东杰;刘东秀;刘东玉;刘东梅;刘东果;刘东竹	股份减持承诺	<p>公司股东刘东杰、刘东秀、刘东玉、刘东梅、刘东果、刘东竹承诺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除委托刘东良行使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的表决权外，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公司股东刘东杰承诺其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不减持。</p>	2015年05月19日	2018-05-19	正常履行中
	天津东方富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份减持承诺	<p>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有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减持全部公司股份，减持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减持方式包括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等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合法方式；减持股份的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下同）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东方富海拟减持公司股票，将提前三个交易日通过公司进行公告，并在公告减持计划之日起 3 个</p>	2015年05月19日	长期	已履行完毕

			月内完成，减持时东方财富持有公司股份低于 5% 以下时除外。			
山西永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回购承诺	<p>(一) 启动股价稳定预案的具体条件 1、预警条件：当公司股票连续 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每股净资产的 120% 时，在 10 个工作日内召开投资者见面会，与投资者就上市公司经营状况、财务指标、发展战略进行深入沟通；2、触发条件：当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本公司董事会将在五个交易日内制订或要求公司控股股东提出稳定公司股价具体方案，并在履行完毕相关内部决策程序和外部审批/备案程序（如需）后实施，且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要求予以公告。(二) 稳定股价预案的具体措施：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责任主体将及时采取以下部分或全部措施稳定公司股价：1、公司回购公司股票；2、公司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3、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4、其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方式。公司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及承诺履行完毕之日起两个交易日内，公司应将稳定股价措施实施情况予以公告。(三) 回购/增持公司股票的具体安排 1、发行人回购公司股票的具体安排 (1) 发行人拟采用回购股票的方式稳定股价的，应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和《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等法律法规规定的方式，以要约或者集中竞价等方式向社会公众回购股票。回购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回购行为及信息披露、回购后的股份处置应当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发行人应当聘请独立财务顾问及律师事务所就发行人回购股份事宜进行尽职调查，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和法律意见书。(2) 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进行回购的，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外，在每轮股价稳定措施中，公司用于回购的资金，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用于增持的资金合计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的 2%；且公司回购股份数量，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份数量合计不超过本轮稳定股价方案实施前总股本的 3%。(3) 公司董事会应在做出回购决议的 2 个交易日内公告董事会决议、回购股份预案（应包括拟回购股份数量范围、价格区间、完成时间等信息）。发行人全体董事（除独立董事外）承诺，在本公司就回购股份事宜召开的董事会上，对公司承诺的回购股份方案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4) 经股东大会决议决定实施回购的，公司应在股东大会决议作出之日起下一个交易日开始启动回购，并在稳定股价预案</p>	2015 年 05 月 19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p>公告之日起六个月内实施完毕。(5) 公司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后, 应在 2 个交易日内公告公司股份变动报告, 并依法注销所回购的股份, 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2、公司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董事 (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的具体安排 (1) 发行人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董事 (不含独立董事) 和高级管理人员将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通过要约收购或集中竞价等方式依法增持发行人股票, 实现稳定股价的目的。发行人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履行增持股票的要约、禁止交易和公告等法定义务。(2) 发行人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董事 (不含独立董事) 和高级管理人员为稳定股价之目的进行增持的, 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外, 还应同时符合以下事项: ① 在每轮股价稳定措施中, 公司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有增持义务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用于增持的资金不超过其上年度自公司领取薪酬总和的 50%, 且与公司用于回购的资金合计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的 2%, 并在稳定股价预案公告之日起六个月内实施完毕; ② 在每轮股价稳定措施中, 公司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有增持义务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份数量, 与公司回购股份数量合计不低于本轮稳定股价方案实施前总股本的 3%。(3) 公司在未来聘任新的董事 (除独立董事外)、高级管理人员前, 将要求其签署承诺书, 保证其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做出的相应承诺。(四) 稳定股价预案的终止措施: 若出现以下任一情形, 则视为本次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及承诺履行完毕, 已公告的稳定股价方案终止执行: 1、公司股票连续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2、继续回购或增持公司股份将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p>			
刘东杰;刘东秀;刘东玉;刘东梅;刘东果;刘东竹	股东一致行动承诺	<p>为保证公司控制权的稳定, 刘东玉、刘东梅、刘东果、刘东竹、刘东秀、刘东杰与实际控制人刘东良签订了《关于山西永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表决权的委托协议》, 承诺: "一、本人承诺, 通过遗嘱继承从刘福太先生处获得的上述公司股份的表决权, 即对于公司任何一次股东大会或临时股东大会, 本人将所获得的上述公司股份表决权委托刘东良先生行使, 刘东良先生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思对于会议审议事项投赞成 (同意)、否决 (不同意) 或弃权票。二、除本承诺提及的委托行使表决权事项外, 本人从刘福太先生处获得的公司股份无任何其他利益安排。三、本承诺事项期限内, 本人就所获得的公司股份</p>	2015年05月19日	2018-05-18	正常履行中

			不进行任何形式的转让。四、本承诺事项期限为自本协议签字生效之日起至公司股票上市满三年为止。”			
靳彩红;刘东良	募集资金使用承诺		一、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募集资金将严格用于“12 万吨/年炭黑及 18,000KW 尾气发电项目”的建设，本次发行上市募集资金在满足上述项目资金需求量后的余额（如有）用于补充发行人流动资金。二、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募集资金将不会以任何形式用于关联方的房地产业务或其他相关企业的业务。三、如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违反本承诺函的内容，本人同意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	2015 年 05 月 19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靳彩红;刘东良;刘东杰;天津东方富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刘东秀;刘东玉;刘东梅;刘东果;刘东竹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本人及其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永东化工从事业务构成竞争关系的业务；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永东化工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永东化工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营销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2）本人愿意承担由于违反上述承诺给永东化工造成的直接、间接的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额外的费用支出。”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措施：1、公司依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建立了规范、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将严格执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和执行程序、回避制度以及信息披露制度》等相关制度制定的有关关联交易决策和执行程序、回避制度以及信息披露制度。2、公司建立健全了规范的独立董事制度，董事会成员中有 3 位独立董事，有利于公司董事会的独立性和公司治理机制的完善，公司的独立董事将在避免同业竞争、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方面发挥重要作用，积极保护公司和中小投资者的利益。3、为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公司控股股东刘东良、实际控制人刘东良和靳彩红、持股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刘东杰、东方富海及其他与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股东刘东玉、刘东梅、刘东果、刘东竹、刘东秀出具了《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承诺：① 自承诺书出具日始，本企业/本人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本企业/本人及本企业/本人拥有控制权的其他公司、企业及其他经济组织（今后若有）尽量减少与规范同股份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② 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企业/本人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本企业/本人及本企业/本人拥有控制权的其他公司、企业及其他经济组织（今后若有）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履行	2015 年 05 月 19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③ 本企业/本人确认承诺书旨在保障股份公司及其全体股东之合法权益而作出。④ 本企业/本人确认承诺书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⑤ 本企业/本人愿意承担由于违反上述承诺给股份公司造成的直接、间接的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额外的费用支出。			
	山西永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IPO 稳定股价承诺	1、启动股价稳定预案的具体条件（1）预警条件：当公司股票连续 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每股净资产的 120% 时，在 10 个工作日内召开投资者见面会，与投资者就上市公司经营状况、财务指标、发展战略进行深入沟通；（2）触发条件：当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本公司董事会将在五个交易日内制订或要求公司控股股东提出稳定公司股价具体方案，并在履行完毕相关内部决策程序和外部审批/备案程序（如需）后实施，且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要求予以公告。2、稳定股价预案的具体措施 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责任主体将及时采取以下部分或全部措施稳定公司股价：（1）公司回购公司股票；（2）公司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3）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4）其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方式。	2015 年 05 月 19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山西永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分红承诺	公司董事会制定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一方面坚持保证给予股东稳定的投资回报；另一方面，结合经营现状和业务发展目标，公司将利用募集资金和现金分红后留存的未分配利润等自有资金，进一步扩大生产经营规模，给股东带来长期的投资回报。公司制定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情况下，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5%；此外，公司可以采用股票股利方式进行利润分配，公司董事会综合考虑所处	2015 年 05 月 19 日	2016-05-19	正常履行中

		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在实施分红后，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将主要用于正常的经营，包括为企业的发展而进行的科研开发、技术改造、项目建设及拓展其他业务，或为降低融资成本补充流动资金等。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无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会〔2016〕22号财政部关于印发《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的通知规定进行损益科目间的调整，不涉及往年度的追溯调整，不影响所有者权益和净利润，本次调整符合《公司法》、《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等有关规定要求。本次调整会计科目对公司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1) 将利润表中的“营业税金及附加”科目调整为“税金及附加”项目	利润表中的“营业税金及附加”科目调整为“税金及附加”项目
(2)将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企业经营活动发生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等从“管理费用”科目重分类至“税金及附加”科目。	管理费用: 影响金额为1292764.90元

七、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八、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未来发展规划：依托山西省煤化工基地的地域特点，重点发展主营优势产品，完善现有产业的产能配比，利用先进技术进一步延伸高附加值产品链，最大限度发挥一体化优势。公司使用自有资金1,200万元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山西永东科技有限公司，已于2016年9月26日完成工商注册登记。该全资子公司在报告期内被纳入合并范围。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5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王世峰、于洋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是否在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履行审批程序

是 否

对改聘、变更会计师事务所情况的详细说明

鉴于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主要审计团队加入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该审计团队在审计中表现出了应有的业务水平和职业道德，较好地完成了财务报表等审计工作，为保持公司外部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保证公司财务报表的审计质量，公司将公司聘请的2016年度审计机构由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变更为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费用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依照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参照2015年费用标准，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聘用期一年。

公司于2016年12月1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2017年1月16日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关于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同意公司将2016年度审计机构变更为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6年12月27日，公司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咨询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关于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94）。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二、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三、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四、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六、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受托人名称	是否关联交易	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报酬确定方式	本期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预计收益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报告期损益实际收回情况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晋城支行	否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2016年01月08日	2016年03月08日	固定利率	3,000		14.05	14.05	14.05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否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产品	1,850	2016年01月19日	2016年04月19日	固定利率	1,850		17.53	17.53	17.53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否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产品	150	2016年01月20日	2016年04月20日	固定利率	150		1.42	1.42	1.42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否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产品	1,000	2016年02月02日	2016年05月10日	固定利率	1,000		10.2	10.2	10.20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否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产品	900	2016年02月29日	2016年05月30日	固定利率	900		8.53	8.53	8.53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否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产品	1,000	2016年03月01日	2016年04月05日	固定利率	1,000		3.45	3.45	3.45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否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产品	1,348	2016年03月01日	2016年05月31日	固定利率	1,348		12.77	12.77	12.77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晋城支行	否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2016年03月14日	2016年04月13日	固定利率	3,000		6.9	6.9	6.90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否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产品	1,752	2016年03月30日	2016年05月04日	固定利率	1,752		6.05	6.05	6.05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否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2016年04月18日	2016年05月18日	固定利率	2,000		4.6	4.6	4.60

公司晋城支行				日	日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否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产品	700	2016年04月19日	2016年05月24日	固定利率	700		2.42	2.42	2.42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否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产品	300	2016年04月20日	2016年05月25日	固定利率	300		1.04	1.04	1.04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否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产品	2,000	2016年04月25日	2016年07月25日	固定利率	2,000		18.95	18.95	18.95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否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产品	1,752	2016年05月10日	2016年06月14日	固定利率	1,752		6.05	6.05	6.05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否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产品	1,000	2016年05月16日	2016年06月20日	固定利率	1,000		3.45	3.45	3.45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晋城支行	否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2016年05月23日	2016年06月22日	固定利率	2,000		4.6	4.6	4.60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否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产品	1,000	2016年05月30日	2016年07月04日	固定利率	1,000		3.45	3.45	3.45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否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产品	500	2016年06月03日	2016年07月08日	固定利率	500		1.73	1.73	1.73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否	本金保障型	748	2016年06月06日	2016年07月11日	固定利率	748		2.44	2.44	2.44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否	本金保障型	1,000	2016年06月06日	2016年07月11日	固定利率	1,000		3.26	3.26	3.26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否	本金保障型	1,752	2016年06月15日	2016年07月20日	固定利率	1,752		5.71	5.71	5.71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否	本金保障型	1,000	2016年06月23日	2016年07月28日	固定利率	1,000		3.26	3.26	3.26
兴业银行	否	保本浮动	2,000	2016年	2016年	固定利率	2,000		4.91	4.91	4.91

股份有限公司晋城支行		收益型		06月23日	07月25日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否	本金保障型	1,500	2016年07月11日	2016年08月15日	固定利率	1,500		4.89	4.89	4.89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否	本金保障型	1,748	2016年07月14日	2016年08月18日	固定利率	1,748		5.7	5.7	5.70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否	本金保障型	1,752	2016年07月21日	2016年08月25日	固定利率	1,752		5.71	5.71	5.71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否	本金保障型	1,500	2016年07月27日	2016年08月31日	固定利率	1,500		4.89	4.89	4.89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否	本金保障型	1,500	2016年07月29日	2016年09月02日	固定利率	1,500		4.89	4.89	4.89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晋城支行	否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2016年08月12日	2016年09月12日	固定利率	2,000		4.42	4.42	4.42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否	本金保障型	1,500	2016年08月16日	2016年09月20日	固定利率	1,500		4.89	4.89	4.89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否	本金保障型	1,750	2016年08月19日	2016年09月23日	固定利率	1,750		5.71	5.71	5.71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否	本金保障型	1,752	2016年08月26日	2016年09月29日	固定利率	1,752		5.71	5.71	5.71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否	本金保障型	1,500	2016年09月01日	2016年10月13日	固定利率	1,500		5.87	5.87	5.87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否	本金保障型	1,500	2016年10月17日	2016年11月21日	固定利率	1,500		4.89	4.89	4.89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否	本金保障型	1,500	2016年11月22日	2016年12月27日	固定利率	1,500		4.75	4.75	4.75

山西证券 股份有限 公司	否	本金保障 型	1,500	2016 年 12 月 28 日	2017 年 02 月 08 日	固定利率	0		6.9	0 0	
合计			52,754	--	--	--	51,254		215.99	209.09	--
委托理财资金来源			闲置自有资金和闲置募集资金								
逾期未收回的本金和收益累计 金额			0								
涉诉情况（如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 日期（如有）			2016 年 03 月 23 日 2015 年 06 月 08 日								
委托理财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 日期（如有）			2016 年 04 月 14 日 2015 年 06 月 24 日								
未来是否还有委托理财计划			是								

（2）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八、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报告年度暂未开展精准扶贫工作，也暂无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2、履行其他社会责任的情况

公司在追求经济效益、保护股东利益的同时，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为员工提供安全的工作环境、良好的福利和继续教育的保障；为客户提供优质产品与服务；本着公平竞争、诚实守信、互惠互利的原则，与供应商和客户实现共赢；为慈善事业、社会公益事业以及社会环境的可持续发展履行企业应尽的义务，努力实现企业的社会价值，积极承担企业的社会责任。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不适用

是否发布社会责任报告

是 否

十九、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16年3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公司投资建设《30万吨年煤焦油深加工联产8万吨年炭黑项目》，该项目拟投资36,436.51万元，该议案于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目前该项目已经取得项目备案、环评等批发文件。相关信息详见2016年3月23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16-018。

2、2016年3月22日、2016年5月12日、2017年3月22日、2017年4月13日召开了董事会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的议案》、《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延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对董事会授权有效期的议案》、《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的议案》、《关于决定公司开设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并提议于2016年4月13日召开发行人2015年度股东大会、提议于2016年6月1日召开发行人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提议于2017年4月7日召开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可转债相关的议案。目前公司可转债项目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393号”文核准，于2017年4月17日公开发行了34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34,000万元。本次发行向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采用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发行的方式进行，本次网上发行数量上限为340万张（34,000万元）。认购金额不足34,000万元的部分由承销团包销。公司董事会将根据可转债发行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相关信息详见2016年3月23日、2016年5月13日、2016年8月12日、2016年11月22日、2016年12月1日、2017年1月19日、2017年3月23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16-021、2016-022、2016-037、2016-064、2016-087、2016-090、2017-006、2017-010以及同日披露的其他公告文件。

二十、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74,000,000	74.97%	0	0	37,000,000	-19,875,000	17,125,000	91,125,000	61.55%
3、其他内资持股	74,000,000	74.97%	0	0	37,000,000	-19,875,000	17,125,000	91,125,000	61.55%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13,000,000	13.17%	0	0	6,500,000	-19,500,000	-13,000,000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61,000,000	61.80%	0	0	30,500,000	-375,000	30,125,000	91,125,000	61.55%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4,700,000	25.03%	0	0	12,350,000	19,875,000	32,225,000	56,925,000	38.45%
1、人民币普通股	24,700,000	25.03%	0	0	12,350,000	19,875,000	32,225,000	56,925,000	38.45%
三、股份总数	98,700,000	100.00%	0	0	49,350,000	0	49,350,000	148,050,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2015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98,7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8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

报告期内，公司首发前机构限售股股东天津东方富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嘉兴嘉禾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首发前个人限售股股东刘志红先生，于2016年5月19日期满解禁，共计解禁股份21,000,000股。另刘志红先生为公司现任董事，股份性质将由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变更为高管锁定股，其持有的75%的公司股份（共计1,125,000股）受高管锁定股限制。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于2016年3月22日和2016年4月13日分别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2015年年度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6年4月21日，除权除息日为：2016年4月22日。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2015年年度权益分派使报告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被摊薄，报告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均降低。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 适用 √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天津东方富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000,000	18,000,000	0	0	利润分配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增加6,000,000股，首发前机构限售股份解除限售18,000,000股	2016年5月19日
嘉兴嘉禾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000,000	1,500,000	0	0	利润分配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增加500,000股，首发前机构限售股份解除限售1,500,000股	2016年5月19日
刘志红	1,000,000	1,500,000	1,125,000	1,125,000	利润分配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增加500,000股，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份解除限售1,500,000股，其持有的75%的公司股份（共计1,125,000股）受高管锁定股限制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2016年5月19日解禁，解禁后受高管锁定股限制
刘东良	28,750,000		14,375,000	43,125,000	利润分配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增加14,375,000股。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预计2018年5月19日解禁，解禁后受高管锁定股限制

刘东杰	18,750,000		9,375,000	28,125,000	利润分配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增加9,375,000股。	首发前个人限售股预计2018年5月19日解禁，解禁后受高管锁定股限制
靳彩红	5,000,000		2,500,000	7,500,000	利润分配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增加2,500,000股。	首发前个人限售股预计2018年5月19日解禁，解禁后受高管锁定股限制
刘东秀	2,000,000		1,000,000	3,000,000	利润分配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增加1,000,000股。	2018年5月19日
刘东果	1,500,000		750,000	2,250,000	利润分配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增加750,000股。	2018年5月19日
刘东玉	1,500,000		750,000	2,250,000	利润分配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增加750,000股。	2018年5月19日
刘东梅	1,500,000		750,000	2,250,000	利润分配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增加750,000股。	2018年5月19日
刘东竹	1,000,000		500,000	1,500,000	利润分配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增加500,000股。	2018年5月19日
合计	74,000,000	21,000,000	31,125,000	91,125,00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于2016年3月22日和2016年4月13日分别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因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股份总数由98,700,000股增至148,050,000股。

报告期内，股东结构变动原因：由于公司首发前机构限售股股东天津东方富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嘉兴嘉禾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首发前个人限售股股东刘志红先生，于2016年5月19日期满解禁，共计解禁股份21,000,000股。解禁后有限售股股份比例与非限售条件股股份比例发生变化。

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未发生实质性变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50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95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刘东良	境内自然人	29.13%	43,125,000	14,375,000	43,125,000	0	质押	13,700,000
刘东杰	境内自然人	19.00%	28,125,000	9,375,000	28,125,000	0		
深圳市东方富海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16%	18,000,000	18,000,000	0	18,000,000		
靳彩红	境内自然人	5.07%	7,500,000	2,500,000	7,500,000	0		
刘东秀	境内自然人	2.03%	3,000,000	1,000,000	3,000,000	0		
刘东果	境内自然人	1.52%	2,250,000	750,000	2,250,000	0		
刘东玉	境内自然人	1.52%	2,250,000	750,000	2,250,000	0		
刘东梅	境内自然人	1.52%	2,250,000	750,000	2,250,000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事件驱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31%	1,943,837	1,943,837	0	1,943,837		
刘东竹	境内自然人	1.01%	1,500,000	500,000	1,500,000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	不适用							

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股东刘东良、刘东杰、刘东秀、刘东果、刘东玉、刘东梅、刘东竹为兄弟姐妹关系，股东刘东良、靳彩红为夫妻关系，系关联股东，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深圳市东方富海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18,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8,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事件驱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943,837	人民币普通股	1,943,837
戎宗定	723,900	人民币普通股	723,9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480,450	人民币普通股	480,450
王震霄	470,522	人民币普通股	470,522
陆刚强	4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60,000
周超	455,952	人民币普通股	455,952
刘志红	375,000	人民币普通股	375,000
许美珠	334,385	人民币普通股	334,385
王永平	316,400	人民币普通股	316,4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以及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刘东良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刘东良现任永东股份董事长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	无	

司的股权情况	
--------	--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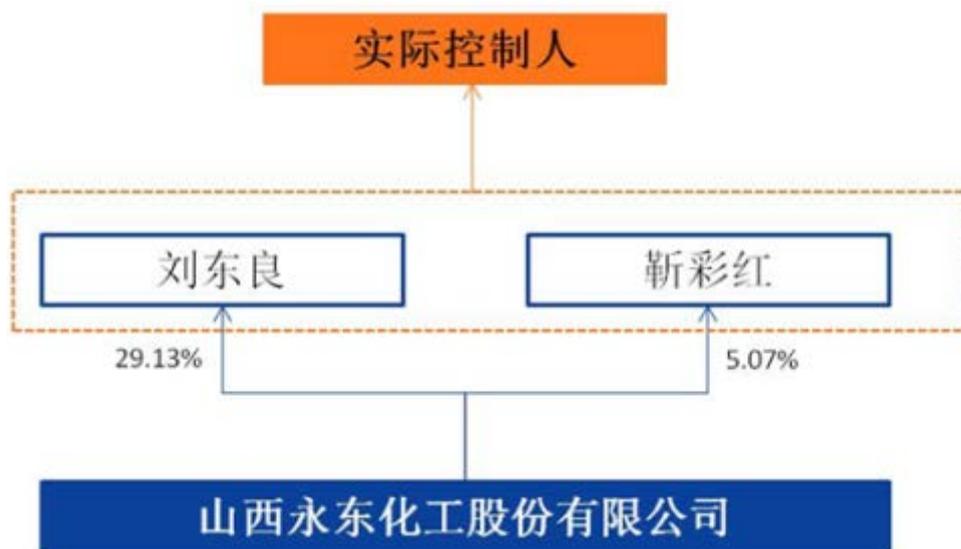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刘东良	中国	否
靳彩红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刘东良先生与靳彩红女士为夫妇关系，其中刘东良先生现任永东股份董事长；靳彩红女士现任永东股份董事。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法人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深圳市东方富海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陈玮	2006年10月10日	40000万人民币	受托资产管理、投资管理(不得从事信托、金融资产管理、证券资产管理、保险资产管理及其它限制项目);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不含限制项目);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刘东良	董事长	现任	男	49	2010年11月11日	2018年06月23日	28,750,000	0	0	14,375,000	43,125,000
刘东杰	董事、总经理	现任	男	48	2015年06月23日	2018年06月23日	18,750,000	0	0	9,375,000	28,125,000
靳彩红	董事	现任	女	48	2010年11月11日	2018年06月23日	5,000,000	0	0	2,500,000	7,500,000
刘志红	董事	现任	男	41	2010年11月11日	2018年06月23日	1,000,000	0	0	500,000	1,500,000
赵辉	董事	现任	男	54	2014年11月05日	2018年06月23日	0	0	0	0	0
张巍	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现任	女	37	2010年11月11日	2018年06月23日	0	0	0	0	0
冯玉军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47	2011年03月30日	2017年03月30日	0	0	0	0	0
范仁德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75	2011年03月30日	2017年03月30日	0	0	0	0	0
李明高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48	2011年03月30日	2017年03月30日	0	0	0	0	0
吉英俊	职工监事、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43	2010年11月11日	2018年06月23日	0	0	0	0	0

卫红变	监事	现任	女	48	2011年 03月30日	2018年 06月23日	0	0	0	0	0
毛肖佳	监事	现任	男	33	2015年 06月23日	2018年 06月23日	0	0	0	0	0
苏国贤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5	2011年 01月04日	2018年 06月23日	0	0	0	0	0
陈梦喜	财务总监	现任	男	47	2010年 11月11日	2018年 06月23日	0	0	0	0	0
彭学军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0	2016年 04月13日	2018年 06月23日	0	0	0	0	0
江永辉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5	2016年 04月13日	2018年 06月23日	0	0	0	0	0
丁丽萍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56	2016年 04月13日	2018年 06月23日	0	0	0	0	0
合计	--	--	--	--	--	--	53,500,00	0	0	26,750,00	80,250,00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范仁德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6年04月13日	
李明高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6年04月13日	
冯玉军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6年04月13日	
彭学军	独立董事	任免	2016年04月13日	
江永辉	独立董事	任免	2016年04月13日	
丁丽萍	独立董事	任免	2016年04月13日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刘东良，男，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曾担任永东有限总经理，公司董事，总经理；现任永东科技董事长、永东股份董事长。

刘东杰，男，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曾就职于稷山县国家税务局、风陵渡开发区国家税务局陌南分局，永东股份副总经理，现任永东股份董事、总经理。

靳彩红，女，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现任永东股份董事。

刘志红，男，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现任永东股份董事、山西阳晖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

赵辉，男，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曾就职于深圳国际高新技术产权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科技园区企业上市服务中心；现任深圳市东方富海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总经理、华锐风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永东股份董事。

张巍，女，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现任永东股份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江永辉，男，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现就职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特殊普通合伙）、自贡华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永东股份独立董事。

彭学军，男，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曾担任山东法因数控机床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就职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律师，山东康威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永东股份独立董事。

丁丽萍，女，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现就职中国橡胶工业协会炭黑分会秘书长，永东股份独立董事。

吉英俊，男，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现任永东股份监事会主席、人力资源部部长。

卫红变，女，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曾担任稷山县洗煤厂统计员，永东有限化验室主任；现任永东股份监事、化验室主任。

毛肖佳，男，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曾任永东有限投资发展部部长；现任永东股份安环部部长、永东股份监事。

苏国贤，男，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高级工程师。曾担任双喜轮胎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山东环日集团豪克轮胎工业有限公司生产总监，现任永东科技总经理、永东股份副总经理。

陈梦喜，男，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中国注册会计师。曾就职于山西省稷山县第二建筑工程公司、山西东方资源发展有限公司、运城黄河会计师事务所，现任永东股份财务总监。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赵辉	深圳市东方富海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分公司	总经理	2009年05月 01日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

		担任的职务			领取报酬津贴
赵辉	华锐风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刘志红	山西阳晖律师事务所	高级合伙人			是
江永辉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合伙人			是
江永辉	自贡华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彭学军	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律师			是
丁丽萍	中国橡胶工业协会炭黑分会	秘书长			是
彭学军	山东康威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董监高人员进行绩效考核，根据公司董监高述职及人力资源部及财务部出具的年度数据，对董监高人员进行绩效考核评定。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生变化的，其薪酬自任职之日起计算或者至离任之日起截至。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刘东良	董事长	男	49	现任	32	否
刘东杰	董事兼总经理	男	48	现任	30	否
靳彩红	董事	女	48	现任	0	否
刘志红	董事	男	41	现任	0	否
赵辉	董事	男	54	现任	0	是
张巍	董事兼董事会秘书	女	37	现任	22	否
范仁德	独立董事	男	75	离任	2.5	否
李明高	独立董事	男	48	离任	2.5	否
冯玉军	独立董事	男	47	离任	2.5	否
吉英俊	监事会主席	男	43	现任	8.16	否
毛肖佳	监事	男	33	现任	7.66	否
卫红变	监事	女	48	现任	7.66	否
苏国贤	副总经理	男	55	现任	28	否
陈梦喜	财务总监	男	47	现任	22	否

彭学军	独立董事	男	50	现任	7.5	否
江永辉	独立董事	男	45	现任	7.5	否
丁丽萍	独立董事	女	56	现任	7.5	否
合计	--	--	--	--	187.48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541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4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541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541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361
销售人员	28
技术人员	97
财务人员	9
行政人员	40
其他	6
合计	541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本科及以上学历	63
大专	202
中专及高中	276
合计	541

2、薪酬政策

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和有关劳动法律法规的规定，向员工提供稳定而有竞争力的薪酬，员工薪酬以按岗定薪与绩效考核相结合，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不断提高员工的满意度和忠诚度。

3、培训计划

公司非常注重员工的培训工作，积极寻求各种培训资源和渠道，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培训体系。在引进外部培训资源的同时，公司还建立了内部讲师队伍，培养了一批不同层次的内部讲师。公司每年根据发展需求制定详细的培训计划，有针对性的开展如新人入职培训、在职人员业务培训、管理者提升培训、普法培训、安全培训、素质拓展等，从而切实有效的加强企业文化和提高各类人员的专业水平。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相关制度，并得到有效执行。公司按照监管部门的有关要求，严格依法治理，使公司的运作更加规范，治理水平得到进一步的提高。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能保证公司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发挥各自的专业特长和技能，切实维护公司及股东特别是社会公众股东的权益。公司将坚持以相关法律法规为准则，不断完善公司治理制度，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促进企业规范运作水平的不断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治理具体情况如下：

（一）报告期内公司治理制度修订

公司根据发展需求，制订了《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子公司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重大经营与投资决策管理制度》、《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风险投资管理制度》、《融资管理制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分别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2015年度股东大会、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全文分别刊登在2016年3月23日、2016年5月14日巨潮资讯网上）。

（二）股东和股东大会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规范公司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提案的审议、投票、表决程序、会议记录及签署、保护中小股东权益等方面工作，公司能够平等对待所有股东，特别是确保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公司通过建立与股东沟通的有效渠道，以保证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享有知情权与参与权。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两次股东大会，会议对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任职到期选举、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和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等相关事项进行审议并作出决议。

（三）关于公司与公司实际控制人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公司实际控制人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规范控制人行为。公司股东通过股东大会行使股东权利，并承担相应义务，没有超越公司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董事与董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召集召开董事会，公司董事按时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勤勉尽责，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并对公司重大事项做出科学、合理决策。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选聘程序选举董事，董事会成员的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独立董事独立履行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股东权益，尤其关注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受损害，独立董事在公司重大决策以及投资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公司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充分发挥专业职能作用。

（五）监事与监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有3名监事，其中职工代表监事1名，其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能够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要求，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董事会决策程序、决议事项及公司财务状况、依法运作情况实施监督，对公司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等进行有效监督。

（六）绩效评价与激励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免程序公开、透明，依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进行。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建立的绩效评价考核体系，对全员逐月进行绩效考核评价，形成了较为完整的绩效评价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

（七）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向股东提供相关信息，提高公司透明度，保障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作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指定报纸和网站。

（八）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能够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以回馈员工、股东、社会为使命，积极与相关利益者沟通与交流，并主动承担更多的社会责任，努力实现股东、社会、员工等各方利益的均衡。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建立、健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公司所有的生产经营或重大事项均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规定由经理层、董事会、股东大会讨论确定，不存在受控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情形。

1.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研发、生产、采购及销售系统，制定了独立的产供销制度、财务核算体系、劳动人事管理，独立开展业务，独立核算和决策，独立承担责任与风险，公司不依赖股东及其它关联方进行生产经营活动。

2.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均按照《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进行。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任何职务及领取薪酬。公司的财务人员也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的情况。公司建立独立的人事管理系统，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建立独立的工资管理、福利与社会保障体系。

3.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合法拥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公司与股东之间的资产产权界定清晰，生产经营场所独立，不存在依靠股东的生产经营场所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况。公司不存在以公司资产、权益或信誉为股东及其附属企业的债务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对全部资产拥有完整的控制支配权，不存在货币资金或其他资产被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公司资产完整且独立。

4.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完备的治理结构，根据经营发展的需要，建立了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的独立、完整的经营管理机构。该等机构依照《公司章程》和内部管理制度体系独立行使自己的职权。公司生产经营和办公机构独立，不存在与股东混合经营的情形。

5.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和内部审计部门，并配备专职财务管理人员及内部审计人员。公司制定了独立于控股股东的财务管理制度和内部审计管理制度，并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公司具有独立的银行账户并依法独立纳税。公司不存在货币资金或其他资产被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方占用的情况，也不存在为股东及其下属单位、其他关联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5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63.03%	2016 年 04 月 13 日	2016 年 04 月 14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 2016-026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74.97%	2016 年 06 月 01 日	2016 年 06 月 02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 2016-047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李明高	1	1	0	0	0	否
范仁德	1	1	0	0	0	否

冯玉军	1	1	0	0	0	否
丁丽萍	6	6	0	0	0	否
江永辉	6	6	0	0	0	否
彭学军	6	6	0	0	0	否
独立董事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勤勉尽责，忠实履行独立董事职责，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和《独立董事制度》开展工作，对公司项目建设、发展战略、利润分配方案、内部控制有效性、聘任、改聘财务审计机构等情况，认真听取公司相关负责人的汇报，关注公司运作，独立履行职责，对公司财务及生产经营活动进行了有效监督，提高了公司决策的科学性，为完善公司监督机制，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设立了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并制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各专门委员会的人员组成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以及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相关规定。四个专门委员会自成立起一直按照相应的议事规则运作，在公司内部审计、人才选拔、薪酬与考核、公司战略方向等各个方面发挥着积极的作用。

1. 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审计委员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及《内部审计制度》等有关规定，积极履行职责。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六次会议，审查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及执行情况，审核了公司所有重要的会计政策，定期了解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督促和指导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财务管理运行情况进行定期和不定期的检查和评估，委员会认为公司内控制度体系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适应当前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的需要，并能够得到有效的执行。同时，审计委员会还就下列事项开展工作：1、提议聘请或更换外部审计机构，并向董事会提出续聘建议；2、监督公司的内部审计制度及其实施；3、负责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之间的沟通；4、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5、审查公司的内控制度；6、对公司的重大关联交易进行审计。

2.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进行了审核，认为其薪酬标准和年度薪酬总

额的确定符合公司相关薪酬管理制度的规定。同时，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不断探讨绩效考核体系的进一步完善。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了两次会议，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进行了合理调整，并按绩效评价标准和程序，对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绩效评价。

3.提名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董事会规模和人员结构的情况、董事和经理人员的任职资格等相关事宜进行了审议。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了一次会议，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条件做出了合理的建议。

4.战略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了两次会议，战略委员会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前期发展建设情况进行梳理汇总、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及行业环境等因素进行判断并对相关事宜进行了审议。同时，审计委员会还就下列事项展开工作：1、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规划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2、对《公司章程》规定须经董事会批准的重大投资融资方案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3、对《公司章程》规定须经董事会批准的重大资本运作、资产经营项目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4、对其他影响公司发展的重大事项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5、对以上事项的实施进行检查；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在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主持下，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规定，综合评判各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能力、道德素养、履职情况及经营目标完成程度等情况，奖优惩劣。报告期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认真履行职责，积极落实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相关决议，促进了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维护了公司利益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7年04月28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永东股份：2016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①当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下列情形之一时，本公司将其认定为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A.公司控制环境无效；B.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并给公司造成重大损失或不利影响；C.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公司内在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D.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②重要缺陷：单独缺陷或连同其他缺陷组合，其严重程度低于重大缺陷，但仍有可能导致公司偏离控制目标。③一般缺陷：不构成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的其他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p>	<p>①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认定为重大缺陷：A.公司经营活动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B.关键业务的决策程序导致重大的决策失误；C.公司中高级管理人员和高级技术人员流失严重；D.媒体频现负面新闻，涉及面广且负面影响一直未能消除；E.内部控制评价中发现的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F.其他对公司产生重大负面影响的情形。②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认定为重要缺陷：A.违反企业内部规章，形成损失；B.关键业务的决策程序导致一般性失误；C.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E.媒体出现负面新闻，波及局部区域；F.公司内部控制重要或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③一般缺陷：不构成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的其他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p>
定量标准	<p>资产潜在错报:重大缺陷(潜在错报金额≥资产总额的 1%)重要缺陷(资产总额的 0.5%≤潜在错报金额<资产总额的 1%)一般缺陷(潜在错报金额<资产总额的 0.5%)营业收入潜在错报:重大缺陷(潜在错报金额≥营业收入总额的 1%)重要缺陷(营业收入的 0.5%≤潜在错报金额<营业收入总额的 1%)一般缺陷(潜在错报金额<营业收入总额的 0.5%)税前业务利润潜在错报:重大缺陷(潜在错报金额≥税前业务利润的 5%)重要缺陷(税前业务利润的 2.5%≤潜在错报金额<税前业务利润的 5%)一般缺陷(潜在错报金额<税前业务利润的 2.5%)</p>	<p>资产潜在错报:重大缺陷(潜在错报金额≥资产总额的 1%)重要缺陷(资产总额的 0.5%≤潜在错报金额<资产总额的 1%)一般缺陷(潜在错报金额<资产总额的 0.5%)营业收入潜在错报:重大缺陷(潜在错报金额≥营业收入总额的 1%)重要缺陷(营业收入的 0.5%≤潜在错报金额<营业收入总额的 1%)一般缺陷(潜在错报金额<营业收入总额的 0.5%)税前业务利润潜在错报:重大缺陷(潜在错报金额≥税前业务利润的 5%)重要缺陷(税前业务利润的 2.5%≤潜在错报金额<税前业务利润的 5%)一般缺陷(潜在错报金额<税前业务利润的 2.5%)</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 (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 (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 (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 (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7 年 04 月 26 日
审计机构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中兴华审字（2017）第 FJ-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于洋、王世峰

审计报告正文

山西永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山西永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东股份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6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6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永东股份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永东股份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永东股份公司2016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6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山西永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0,976,894.76	74,342,790.3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82,762,281.46	112,367,897.08
应收账款	199,656,333.40	161,499,362.64
预付款项	36,592,327.88	9,773,944.0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85,259,255.16	621,557.1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10,683,907.93	102,632,643.3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5,000,000.00	110,442,268.86
流动资产合计	650,931,000.59	571,680,463.4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50,433,002.82	312,758,008.67
在建工程	18,902,187.23	50,710,374.48
工程物资	1,834,515.26	3,206,704.92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0,472,847.27	51,609,103.1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5,605,030.28	4,561,887.0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27,247,582.86	422,846,078.28
资产总计	1,078,178,583.45	994,526,541.6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3,000,000.00	34,699,046.44
应付账款	74,911,259.64	69,181,757.55
预收款项	6,960,393.16	5,293,773.0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4,040,950.75	2,622,128.04
应交税费	19,416,998.58	4,297,358.58
应付利息	26,583.33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8,114,944.28	8,057,866.00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46,471,129.74	124,151,929.6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4,691,666.98	15,165,000.3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691,666.98	15,165,000.32
负债合计	161,162,796.72	139,316,929.9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48,050,000.00	98,7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40,135,953.33	389,480,768.3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4,178,382.01	3,820,393.29
盈余公积	44,241,789.29	36,320,845.0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80,409,662.10	326,887,605.1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917,015,786.73	855,209,611.74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917,015,786.73	855,209,611.7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78,178,583.45	994,526,541.69

法定代表人：刘东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梦喜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靖泽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5,277,336.17	74,342,790.3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82,762,281.46	112,367,897.08
应收账款	199,656,333.40	161,499,362.64
预付款项	30,292,327.88	9,773,944.06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85,259,255.16	621,557.11
存货	110,683,907.93	102,632,643.3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5,000,000.00	110,442,268.86
流动资产合计	638,931,442.00	571,680,463.4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2,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50,433,002.82	312,758,008.67
在建工程	18,902,187.23	50,710,374.48

工程物资	1,834,515.26	3,206,704.92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0,472,847.27	51,609,103.1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5,605,030.28	4,561,887.0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39,247,582.86	422,846,078.28
资产总计	1,078,179,024.86	994,526,541.6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3,000,000.00	34,699,046.44
应付账款	74,911,259.64	69,181,757.55
预收款项	6,960,393.16	5,293,773.02
应付职工薪酬	4,040,950.75	2,622,128.04
应交税费	19,416,998.58	4,297,358.58
应付利息	26,583.33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8,114,944.28	8,057,866.0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46,471,129.74	124,151,929.6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4,691,666.98	15,165,000.3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691,666.98	15,165,000.32
负债合计	161,162,796.72	139,316,929.9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48,050,000.00	98,7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40,135,953.33	389,480,768.3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4,178,382.01	3,820,393.29
盈余公积	44,241,789.29	36,320,845.02
未分配利润	380,410,103.51	326,887,605.10
所有者权益合计	917,016,228.14	855,209,611.7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78,179,024.86	994,526,541.69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096,262,401.58	865,344,077.83
其中：营业收入	1,096,262,401.58	865,344,077.8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995,587,389.97	801,555,034.90
其中：营业成本	822,018,517.10	684,707,376.7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5,626,435.19	2,585,785.25
销售费用	120,404,450.43	73,414,464.58
管理费用	41,177,895.65	37,897,098.53
财务费用	-1,077,396.42	2,951,072.73
资产减值损失	7,437,488.02	-762.9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450,880.09	1,966,180.8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3,125,891.70	65,755,223.82
加：营业外收入	1,671,602.14	1,473,333.3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10,983,882.82	4,721,960.1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0,780,882.82	4,568,753.9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3,813,611.02	62,506,597.06
减：所得税费用	14,604,609.75	9,976,204.5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9,209,001.27	52,530,392.5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9,209,001.27	52,530,392.54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		

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79,209,001.27	52,530,392.5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9,209,001.27	52,530,392.5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5350	0.396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5350	0.396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刘东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梦喜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靖泽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1,096,262,401.58	865,344,077.83
减：营业成本	822,018,517.10	684,707,376.79
税金及附加	5,626,435.19	2,585,785.25
销售费用	120,404,450.43	73,414,464.58
管理费用	41,177,454.24	37,897,098.53
财务费用	-1,077,396.42	2,951,072.73

资产减值损失	7,437,488.02	-762.9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450,880.09	1,966,180.8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3,126,333.11	65,755,223.82
加：营业外收入	1,671,602.14	1,473,333.3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10,983,882.82	4,721,960.1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3,814,052.43	62,506,597.06
减：所得税费用	14,604,609.75	9,976,204.5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9,209,442.68	52,530,392.54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79,209,442.68	52,530,392.5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5350	0.396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5350	0.3961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04,184,316.62	343,989,903.9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57,430.67	2,464,408.8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6,841,747.29	346,454,312.8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13,053,663.41	166,298,573.6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9,141,488.47	24,525,883.94

支付的各项税费	50,073,099.59	40,868,900.2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9,919,356.01	65,436,903.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2,187,607.48	297,130,261.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654,139.81	49,324,051.3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42,540,000.00	247,52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893,148.95	1,523,912.0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5,96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5,499,108.95	249,043,912.0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7,945,783.09	37,990,296.92
投资支付的现金	532,240,000.00	357,52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0,185,783.09	395,510,296.9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686,674.14	-146,466,384.8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02,692,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	7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7,266,789.51	74,948,685.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7,266,789.51	447,640,685.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3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880,290.34	5,516,649.1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10,507.94	57,441,223.4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390,798.28	292,957,872.5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875,991.23	154,682,812.4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8,843,456.90	57,540,478.9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2,133,437.86	4,592,958.9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0,976,894.76	62,133,437.86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04,184,316.62	343,989,903.99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55,811.08	2,464,408.8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6,840,127.70	346,454,312.8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13,053,663.41	166,298,573.6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9,141,488.47	24,525,883.94
支付的各项税费	50,073,099.59	40,868,900.2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9,917,295.01	65,436,903.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2,185,546.48	297,130,261.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654,581.22	49,324,051.3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42,540,000.00	247,52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893,148.95	1,523,912.0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5,96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5,499,108.95	249,043,912.0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1,645,783.09	37,990,296.92
投资支付的现金	544,240,000.00	357,52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5,885,783.09	395,510,296.9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386,674.14	-146,466,384.8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02,692,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	7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7,266,789.51	74,948,685.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7,266,789.51	447,640,685.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3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880,290.34	5,516,649.1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10,507.94	57,441,223.4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390,798.28	292,957,872.5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875,991.23	154,682,812.4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3,143,898.31	57,540,478.9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2,133,437.86	4,592,958.9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5,277,336.17	62,133,437.86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8,700,000.00				389,480,768.33			3,820,393.29	36,320,845.02		326,887,605.10		855,209,611.7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8,700,000.00				389,480,768.33			3,820,393.29	36,320,845.02		326,887,605.10		855,209,611.7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9,350,000.00				-49,344,815.00			357,988.72	7,920,944.27		53,522,057.00		61,806,174.99
(一)综合收益总额											79,209,001.27		79,209,001.2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185.00								5,185.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5,185.00								5,185.00
(三)利润分配									7,920,944.27		-25,686,944.27		-17,766,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7,920,944.27		-7,920,944.2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7,766,000.00		-17,766,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49,350,000.00				-49,35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49,350,000.00				-49,35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357,988.72					357,988.72
1. 本期提取								2,909,970.42					2,909,970.42
2. 本期使用								-2,551,981.70					-2,551,981.70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8,050,000.00				340,135,953.33			4,178,382.01	44,241,789.29		380,409,662.10		917,015,786.73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4,000,000.00				123,402,589.08			2,955,702.39	31,067,805.77		279,610,251.81		511,036,349.0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4,000,000.00				123,402,589.08			2,955,702.39	31,067,805.77		279,610,251.81		511,036,349.0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4,700,000.00				266,078,179.25			864,690.90	5,253,039.25		47,277,353.29		344,173,262.69

(一)综合收益总额										52,530,392.54		52,530,392.5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4,700,000.00				266,078,179.25							290,778,179.25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4,700,000.00				266,078,179.25							290,778,179.25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5,253,039.25		-5,253,039.25		
1. 提取盈余公积								5,253,039.25		-5,253,039.2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864,690.90					864,690.90
1. 本期提取							2,298,146.51					2,298,146.51
2. 本期使用							-1,433,455.61					-1,433,455.61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8,700,000.00				389,480,768.33			3,820,393.29	36,320,845.02		326,887,605.10	855,209,611.74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8,700,000.00				389,480,768.33			3,820,393.29	36,320,845.02	326,887,605.10	855,209,611.7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8,700,000.00				389,480,768.33			3,820,393.29	36,320,845.02	326,887,605.10	855,209,611.7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9,350,000.00				-49,344,815.00			357,988.72	7,920,944.27	53,522,498.41	61,806,616.40
（一）综合收益总额										79,209,442.68	79,209,442.6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185.00						5,185.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5,185.00						5,185.00
（三）利润分配									7,920,944.27	-25,686,944.27	-17,766,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7,920,944.27	-7,920,944.27	

									.27	44.27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7,766,000.00	-17,766,0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49,350,000.00				-49,35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49,350,000.00				-49,35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357,988.72			357,988.72
1. 本期提取								2,909,970.42			2,909,970.42
2. 本期使用								-2,551,981.70			-2,551,981.70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8,050,000.00				340,135,953.33			4,178,382.01	44,241,789.29	380,410,103.51	917,016,228.14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4,000,000.00				123,402,589.08			2,955,702.39	31,067,805.77	279,610,251.81	511,036,349.0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4,000,000.00				123,402,589.08			2,955,702.39	31,067,805.77	279,610,251.81	511,036,349.0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24,700,000.00				266,078,179.25			864,690.90	5,253,039.25	47,277,353.29	344,173,262.69

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2,530,392.54	52,530,392.5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4,700,000.00				266,078,179.25					290,778,179.25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4,700,000.00				266,078,179.25					290,778,179.25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5,253,039.25	-5,253,039.25		
1. 提取盈余公积								5,253,039.25	-5,253,039.25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864,690.90			864,690.90	
1. 本期提取							2,298,146.51			2,298,146.51	
2. 本期使用							-1,433,455.61			-1,433,455.61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8,700,000.00				389,480,768.33		3,820,393.29	36,320,845.02	326,887,605.10	855,209,611.74	

三、公司基本情况

山西永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系以原山西永东化工有限公司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于2009年6月6日采取整体变更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6月13日，公司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山西省运城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按照工商部门新的营业执照办理要求，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使用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公司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40800719861645D；注册资本：人民币14,805.00万元；法定代表人：刘东良；住所：稷山县西社镇高渠村。

所属行业：本公司属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行业。

经营范围：炭黑制品制造；轻油、洗油、萘、苯酚钠、煤焦沥青加工、销售。（限有效安全生产许可证许可范围经营，有效期至2018年10月29日）；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制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全体董事于2017年4月26日批准报出。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1家，新增山西永东科技有限公司，具体见“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41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不存在可能导致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因素。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公司根据自身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应收款项坏账准备、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以及收入确认政策。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6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及2016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本公司的营业周期为12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公司及子公司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相关活动，是指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

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根据具体情况进行判断，通常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

在综合考虑被投资方的设立目的、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以及如何对相关活动作出决策、本公司享有的权利是否使其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是否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是否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以及与其他方的关系等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控制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的，将进行重新评估。

在判断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时，仅考虑与被投资方相关的实质性权利，包括自身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以及其他方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已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合并程序具体包括：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

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以“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金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母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根据合并资产负债表和合并利润表编制。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 应收款项

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预付账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列报，按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

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其中，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如系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法确定的，则使用合同条款和特征在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市场收益率作为折现率。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由于下列损失事项影响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减少，并且能够可靠计量，将认定其发生减值：

- ① 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
- ③ 本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做出让步；
- ④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⑥ 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⑦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11、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300.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组合	账龄分析法

个别认定组合	其他方法
--------	------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70.00%	7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这些特征包括：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12、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半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周转材料等。

2、取得和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取得存货时按照成本进行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

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13、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14、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及其判断依据

(1) 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

长期股权投资分为三类，即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其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2) 长期股权投资类别的判断依据

①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依据详见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②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公司通常通过以下一种或几种情形判断是否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A.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在这种情况下，由于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并相应享有实质性的参与决策权，投资方可以通过该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的制定，达到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B. 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这种情况下，在制定政策过程中可以为其自身利益提出建议和意见，从而可以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C.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有关的交易因对被投资单位的日常经营具有重要性，进而一定程度上可以影响到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

D.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在这种情况下，管理人员有权力主导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从而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E.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因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需要依赖投资方的技术或技术资料，表明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公司在判断是否对被投资方具有重大影响时，不限于是否存在上述一种或多种情形，还需要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来做出综合的判断。

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即对联营企业投资。

③确定被投资单位是否为合营企业的依据：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合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

2、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

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

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

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本公司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

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的有关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交易损失。

本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15、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分类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办公设备。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0.00	5.00	3.17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5.00	5.00	6.33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10.00	5.00	9.5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00	5.00	19.0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16、在建工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7、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

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其辅助费，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18、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

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年）
用友软件	10.00
土地使用权	50.00
专利技术	10.00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较上期未发生变更。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不存在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1、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2、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9、长期资产减值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和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等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企业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在难以对单项资产可回收金额进行估计的情况下，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做相应调整，使资产在剩余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

20、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公司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对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予以折现，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企业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其中，资产上限，是指企业可从设定受益计划退款或减少未来对设定受益计划缴存资金而获得的经济利益的现值。

报告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中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在修改设定受益计划与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企业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该利得或损失是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与结算价格的差。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1. 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2. 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根据上述2、处理。不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适用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中的服务成本、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1、收入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已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应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为：

（1）国内销售

本公司产品国内销售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确认收入：公司按照要求交付产品，并经客户验收合格后签收，与产品所有权有关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产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产品销售收入实现。

（2）出口销售

本公司产品出口销售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确认收入：公司在将产品装运完毕并办理相关装运手续后，即认为与产品所有权有关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产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产品销售收入实现。

22、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2. 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款项时按照到账的实际金额确认和计量。只有存在确凿证据表明该项补助是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以及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可以按应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

23、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以很可能取得用来

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确认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根据财会〔2016〕22号财政部关于印发《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的通知规定：“全面试行营业税改征增值税后，‘营业税金及附加’科目名称调整为‘税金及附加’科目，该科目核算企业经营活动发生的消费税、城市维护建设税、资源税、教育费附加及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税、印花税等相关税费；利润表中的‘营业税金及附加’项目调整为‘税金及附加’项目。”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财政部于2016年12月3日发布了《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号），适用于2016年5月1日起发生的相关交易。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7.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5.0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00%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3.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2.0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00%、25.00%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2、税收优惠

本公司于2014年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并获得山西省科学技术厅、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国家税务局和山西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编号为GR201414000084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相关规定，本公司在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期间执行高新技术企业优惠税率，减按15.00%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8,591.27	14,821.48
银行存款	120,968,303.49	62,118,616.38
其他货币资金		12,209,352.48
合计	120,976,894.76	74,342,790.34

其他说明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82,662,281.46	112,367,897.08
商业承兑票据	100,000.00	
合计	82,762,281.46	112,367,897.08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0,834,720.00
合计	20,834,720.00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59,698,857.79	
合计	259,698,857.79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其他说明

说明：本公司将应收票据质押于兴业银行晋城支行作为公司对外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的质押物。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质押于兴业银行晋城支行的银行承兑汇票合计金额20,834,720.00元。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19,381,268.55	99.31%	19,724,935.15	8.99%	199,656,333.40	175,733,590.78	100.00%	14,234,228.14	8.10%	161,499,362.6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18,028.00	0.69%	1,518,028.00	100.00%						
合计	220,899,296.55	100.00%	21,242,963.15	9.62%	199,656,333.40	175,733,590.78	100.00%	14,234,228.14	8.10%	161,499,362.6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202,059,016.34	10,102,950.82	5.00%
1 至 2 年	2,587,208.25	258,720.83	10.00%
2 至 3 年	6,183,092.36	1,854,927.71	30.00%
3 至 4 年	1,140,736.82	570,368.41	50.00%
4 至 5 年	1,577,491.33	1,104,243.93	70.00%
5 年以上	5,833,723.45	5,833,723.45	100.00%
合计	219,381,268.55	19,724,935.1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7,008,735.01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69,991,130.87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31.68%，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汇总金额9,897,594.26元。

4、预付款项**(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5,592,327.88	97.27%	8,773,943.80	89.77%
1至2年			0.26	
3年以上	1,000,000.00	2.73%	1,000,000.00	10.23%
合计	36,592,327.88	--	9,773,944.06	--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债务人	期末余额	未及时结算的原因
河津禹门口黄河工业供水有限公司稷山分公司	1,000,000.00	尚未用水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山西省国土资源厅晋中经济技术开发区土地分局	土地供应方	6,300,000.00	17.22	1年以内	土地尚未供应
杭州杭锅工业锅炉有限公司	设备供应商	4,135,000.00	11.30	1年以内	设备尚未供应
山西申华电站设备有限公司	设备供应商	2,566,000.00	7.01	1年以内	设备尚未供应
临汾万鑫达焦化有限责任公司	焦油供应商	1,898,642.50	5.19	1年以内	焦油尚未供应
沂源县华阳能源设备有限公司	设备供应商	1,835,049.58	5.01	1年以内	设备尚未供应
合计	--	16,734,692.08	45.73	--	--

其他说明：

5、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4,700,000.00	97.90%			84,700,0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60,573.25	0.65%	369,997.33	66.00%	190,575.92	963,685.60	66.48%	342,128.49	35.50%	621,557.1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255,532.01	1.45%	886,852.77	70.64%	368,679.24	485,968.60	33.52%	485,968.60	100.00%	
合计	86,516,105.26	100.00%	1,256,850.10	1.45%	85,259,255.16	1,449,654.20	100.00%	828,097.09	57.12%	621,557.1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山西稷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筹建工作小组	84,700,000.00			不存在坏账风险。
合计	84,700,000.00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含 1 年）	65,200.00	3,260.00	5.00%
1 至 2 年	141,373.25	14,137.33	10.00%
2 至 3 年	2,000.00	600.00	30.00%

3 至 4 年			50.00%
4 至 5 年			70.00%
5 年以上	352,000.00	352,000.00	100.00%
合计	560,573.25	369,997.3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28,753.01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投资款	84,700,000.00	
保证金、押金	541,373.25	495,373.25
电力并网费用	485,968.60	485,968.60
可转债发行费用	368,679.24	
其他	420,084.17	468,312.35
合计	86,516,105.26	1,449,654.20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山西稷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筹建工作小组	投资款	84,700,000.00	1 年以内	97.90%	
山西德玺化学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待收回原料款	400,884.17	2-3 年	0.46%	400,884.17

中国化工橡胶总公司	保证金	2,000.00	2-3 年	0.24%	202,600.00
		202,000.00	5 年以上		
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	可转债发行费用	188,679.24	1 年以内	0.22%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可转债发行费用	180,000.00	1 年以内	0.21%	
合计	--	85,673,563.41	--	99.26%	603,484.17

6、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7,014,533.83		47,014,533.83	44,108,658.07		44,108,658.07
库存商品	31,334,030.18		31,334,030.18	30,273,281.45		30,273,281.45
半成品	21,727,739.76		21,727,739.76	18,640,530.67		18,640,530.67
发出商品	8,110,617.92		8,110,617.92	7,105,010.39		7,105,010.39
包装物	1,835,189.18	15,342.28	1,819,846.90	1,394,790.16	15,342.28	1,379,447.88
低值易耗品	677,139.34		677,139.34	1,125,714.86		1,125,714.86
合计	110,699,250.21	15,342.28	110,683,907.93	102,647,985.60	15,342.28	102,632,643.32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从事种业、种植业务》的披露要求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包装物	15,342.28					15,342.28
合计	15,342.28					15,342.28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	----

其他说明：

7、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金保障型理财产品	15,000,000.00	110,442,268.86
合计	15,000,000.00	110,442,268.86

其他说明：

8、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93,110,572.02	303,971,681.60	5,912,010.00	5,021,701.85	408,015,965.47
2.本期增加金额	13,769,646.40	67,399,598.83		732,065.52	81,901,310.75
(1) 购置		7,688,803.58		732,065.52	8,420,869.10
(2) 在建工程转入	13,769,646.40	59,710,795.25			73,480,441.65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3,140,952.51	24,065,275.30	927.00	30,921.33	27,238,076.14
(1) 处置或报废	3,140,952.51	24,065,275.30	927.00	30,921.33	27,238,076.14
4.期末余额	103,739,265.91	347,306,005.13	5,911,083.00	5,722,846.04	462,679,200.08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3,134,371.43	77,140,861.82	2,442,316.49	2,493,808.57	95,211,358.31

2.本期增加金额	3,200,267.53	21,476,342.11	519,952.68	1,262,218.59	26,458,780.91
（1）计提	3,200,267.53	21,476,342.11	519,952.68	1,262,218.59	26,458,780.91
3.本期减少金额	718,608.50	8,711,809.48	880.65	29,375.26	9,460,673.89
（1）处置或报废	718,608.50	8,711,809.48	880.65	29,375.26	9,460,673.89
4.期末余额	15,616,030.46	89,905,394.45	2,961,388.52	3,726,651.90	112,209,465.3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46,598.49			46,598.49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9,866.56			9,866.56
（1）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36,731.93			36,731.93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88,123,235.45	257,363,878.75	2,949,694.48	1,996,194.14	350,433,002.82
2.期初账面价值	79,976,200.59	226,784,221.29	3,469,693.51	2,527,893.28	312,758,008.67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尾气脱水一期设备	2,687,150.46	634,287.09		2,052,863.37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炭黑厂辅助厂房	4,778,676.98	正在申请办理中
炭黑 5#库	4,713,107.70	正在申请办理中
发电一厂厂房	1,636,950.56	正在申请办理中
合计	11,128,735.24	--

其他说明

公司本期固定资产减少主要系炭黑第三生产线改造及二煤化厂闲置设备拆除。

9、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煤化厂在建工程	9,160,900.34	123,314.11	9,037,586.23	919,082.66	123,314.11	795,768.55
炭黑厂在建工程	6,284,901.77		6,284,901.77	39,082,552.44		39,082,552.44
电厂在建工程	3,559,714.03		3,559,714.03	7,517,437.16		7,517,437.16
仓储在建工程				3,291,331.13		3,291,331.13
后勤在建工程	19,985.20		19,985.20	23,285.20		23,285.20
合计	19,025,501.34	123,314.11	18,902,187.23	50,833,688.59	123,314.11	50,710,374.48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炭黑七线工程	39,404,691.00	35,666,131.91	1,526,076.83	37,192,208.74			94.39%	100				募股资金
炭黑三线工程	12,507,740.00	2,668,501.85	11,732,401.84	14,400,903.69			115.14%	100				
一电厂三期6000KW发电机组	11,278,000.00	5,744,489.79	2,365,862.64	8,110,352.43			71.91%	100				
炭黑5#成品库	5,522,723.00	656,498.35	4,538,385.65	5,194,884.00			94.06%	100				募股资金
原料油区三期工程7#8#油罐	2,801,679.92	2,634,832.78	557,965.28	3,192,798.06			113.96%	100				募股资金
一电厂5	2,044,000.00	1,772,940.00	18,406.10	1,791,350.00			87.64%	100				其他

号锅炉 脱硫装 置工程	0.00	7.37	9	3.56								
蓄水池 工程	1,136,60 0.00	18,500.0 0	1,179,29 5.26	1,197,79 5.26			103.76%	100				其他
工业萘 转鼓机 工程	845,768. 55	795,768. 55	0.50	795,769. 05			94.09%	100				其他
炭黑五 线燃气 工程	767,918. 68	747,918. 68	16,861.3 2	764,780. 00			99.59%	100				其他
四煤化 工程	156,155, 500.00		690,983. 07			690,983. 07	0.44%	初始开 工阶段				其他
炭黑八 线、九线 工程	133,225, 500.00		1,200,00 0.00			1,200,00 0.00	0.90%	初始开 工阶段				其他
发电二 厂一期 12MW 机组工 程	67,500,0 00.00		3,559,71 4.03			3,559,71 4.03	5.27%	5				募股资 金
改质沥 青二期 工程	31,889,5 00.00		8,346,60 3.16			8,346,60 3.16	26.17%	30				其他
一线软 质炭黑 生产线 工程	28,915,9 08.31		4,265,49 7.41			4,265,49 7.41	14.75%	15				其他
炭黑五 线工程	1,748,27 7.65		819,404. 36			819,404. 36	46.87%	50				其他
其他工 程		128,099. 31	854,796. 86	839,596. 86		143,299. 31		--				其他
合计	495,743, 807.11	50,833,6 88.59	41,672,2 54.40	73,480,4 41.65		19,025,5 01.34	--	--				--

10、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材料	1,834,515.26	3,206,704.92

合计	1,834,515.26	3,206,704.92
----	--------------	--------------

其他说明：

11、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财务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6,103,991.20	29,900.00		111,860.00	56,245,751.20
2.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56,103,991.20	29,900.00		111,860.00	56,245,751.20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4,535,382.70	17,370.05		83,895.30	4,636,648.05
2.本期增加金额	1,122,079.80	2,990.04		11,186.04	1,136,255.88
(1) 计提	1,122,079.80	2,990.04		11,186.04	1,136,255.88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5,657,462.50	20,360.09		95,081.34	5,772,903.9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					

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0,446,528.70	9,539.91		16,778.66	50,472,847.27
2.期初账面价值	51,568,608.50	12,529.95		27,964.70	51,609,103.15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12、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2,675,201.57	3,401,280.23	15,247,580.11	2,287,137.0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4,691,666.98	2,203,750.05	15,165,000.32	2,274,750.04
合计	37,366,868.55	5,605,030.28	30,412,580.43	4,561,887.06

(2)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5,605,030.28		4,561,887.06

13、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质押借款	0.00	0.00
抵押借款	0.00	0.00
保证借款	0.00	0.00
信用借款	20,000,000.00	0.00
合计	20,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4、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3,000,000.00	34,699,046.44
合计	13,000,000.00	34,699,046.44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元。

1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原料款	6,406,118.51	5,606,757.71
设备、材料款	27,036,492.16	34,144,170.36
工程款	8,964,485.54	16,657,640.27
运输装卸费、港杂费	31,573,680.73	10,355,502.37
其他	930,482.70	2,417,686.84
合计	74,911,259.64	69,181,757.5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山西环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907,247.19	尚未最终办理结算
中国化学工程第十三建设有限公司	765,915.90	尚未最终办理结算
薛贤英	534,975.66	尚未最终办理结算
合计	2,208,138.75	--

其他说明：

16、预收款项**(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6,960,393.16	5,293,773.02
合计	6,960,393.16	5,293,773.02

17、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527,014.52	28,326,486.16	26,853,445.73	4,000,054.9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95,113.52	2,410,502.82	2,464,720.54	40,895.80
合计	2,622,128.04	30,736,988.98	29,318,166.27	4,040,950.75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805,686.38	25,828,999.90	24,612,324.46	3,022,361.82
2、职工福利费		288,774.04	288,774.04	
3、社会保险费		637,462.22	637,462.22	
其中：医疗保险费		230,206.68	230,206.68	
工伤保险费		299,970.79	299,970.79	
生育保险费		107,284.75	107,284.75	
4、住房公积金		698,280.00	495,480.00	202,800.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21,328.14	872,970.00	819,405.01	774,893.13
合计	2,527,014.52	28,326,486.16	26,853,445.73	4,000,054.9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235,884.30	2,235,884.30	
2、失业保险费	95,113.52	174,618.52	228,836.24	40,895.80
合计	95,113.52	2,410,502.82	2,464,720.54	40,895.80

其他说明：

18、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1,194,961.47	1,598,251.90
企业所得税	6,922,757.21	2,403,556.90
个人所得税	31,521.52	30,960.83
城市维护建设税	561,997.91	81,553.21
教育费附加	337,198.74	48,931.93
地方教育费附加	224,799.16	32,621.28
印花税	143,762.57	101,482.53
合计	19,416,998.58	4,297,358.58

其他说明：

19、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26,583.33	
合计	26,583.33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其他说明：

20、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特别流转金	8,000,000.00	8,000,000.00

押金、保证金	89,126.00	46,866.00
员工考核金	15,000.00	11,000.00
员工个人负担保险	10,818.28	
合计	8,114,944.28	8,057,866.0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山西省煤炭基金征收办公室	8,000,000.00	特别流转金
合计	8,000,000.00	--

其他说明

说明：根据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山西省非公益性建设项目省级政府投资资金投入方式暂行规定的通知》（晋政办发[2010]35号）和山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晋发改资环财函[2011]343号文件，本公司于2010年2月收到山西省煤炭基金征收办公室拨付的煤炭可持续发展基金800.00万元，款项性质为政府支持公司发展建设的特别流转金。

2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5,165,000.32		473,333.34	14,691,666.98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合计	15,165,000.32		473,333.34	14,691,666.98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年产 4 万吨煤系针状焦项目补助资金	10,000,000.00				10,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12 万吨/年炭黑技术改造项目贴息资金	3,311,111.10		266,666.67		3,044,444.43	与资产相关
专项贷款贴息资金	1,266,667.00		160,000.00		1,106,667.00	与资产相关
12 万吨/年炭黑技术改造项目补助资金	587,222.22		46,666.67		540,555.55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5,165,000.32		473,333.34		14,691,666.98	--

其他说明：

说明：① 根据国家发改委、工业和信息化部联合下发的《关于下达重点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第四批）2010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发改投资[2010]2251号），本公司于2011年收到稷山县财政局拨付的年产4万吨煤系针状焦项目补助资金1,000.00万元，该补助资金性质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待项目建成投产后按照相关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进行摊销。

② 根据山西省财政厅下发的《关于下达2012年度焦化行业贴息资金的通知》（晋财建一[2012]364号），本公司于2013年收到稷山县财政局拨付的焦化行业贴息资金400.00万元，用于公司12万吨/年炭黑技术改造项目，按照相关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15.00年）进行摊销，本年摊销金额为266,666.67元。

③ 根据山西经委下发的《关于下达山西宏特煤化工有限公司等企业技术改造项目资金计划的通知》（晋经投资字[2007]412号），本公司于2007年11月15日收到山西省财政厅拨付的用于30万吨/年煤焦油加工联产10万吨炭黑项目的专项贷款贴息资金240.00万元，按照相关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15.00年）进行摊销，本年摊销金额为160,000.00元。

④ 根据山西省运城市财政局下发的《关于拨付2013年中央外经贸区域协调发展促进项目资金的通知》（运财企[2013]26号），本公司于2013年收到稷山县财政局拨付的补助资金70.00万元，用于公司12万吨/年炭黑技术改造项目，按照相关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15.00年）进行摊销，本年摊销金额为46,666.67元。

22、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98,700,000.00			49,350,000.00		49,350,000.00	148,050,000.00

其他说明：

（1）经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现有股本总数9,870.00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5股的比例转增股本（股权登记日为2016年4月21日，除权日为2016年4月22日），共转增4,935.00万元股本，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14,805.00万元。

（2）公司控股股东刘东良将其持有的本公司500.00万股股份质押于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用于其个人融资，质押股份为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质押期限为2016年6月8日至办理解除质押登记之日止。本次质押已于2016年6月8日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股权质押登记。

公司控股股东刘东良将其持有的本公司870.00万股股份质押于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用于其个人融资，质押股份为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质押期限为2016年10月17日至2018年10月17日止。本次质押已于2016年10月17日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质押登记。

23、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83,666,768.33	5,185.00	49,350,000.00	334,321,953.33
其他资本公积	5,814,000.00			5,814,000.00
合计	389,480,768.33	5,185.00	49,350,000.00	340,135,953.33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24、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3,820,393.29	2,909,970.42	2,551,981.70	4,178,382.01
合计	3,820,393.29	2,909,970.42	2,551,981.70	4,178,382.01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根据财政部和安全监管总局下发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企[2012]16号）的规定，对属于危险品范围内的工业萘、洗油和酚油等煤焦油加工产品计提安全生产费用。

25、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6,320,845.02	7,920,944.27		44,241,789.29
合计	36,320,845.02	7,920,944.27		44,241,789.29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26、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26,887,605.10	279,610,251.81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26,887,605.10	279,610,251.8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9,209,001.27	52,530,392.5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7,920,944.27	5,253,039.25
应付普通股股利	17,766,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380,409,662.10	326,887,605.1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27、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096,262,401.58	822,018,517.10	865,344,077.83	684,707,376.79
合计	1,096,262,401.58	822,018,517.10	865,344,077.83	684,707,376.79

28、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166,835.14	1,284,610.28
教育费附加	1,300,101.09	770,766.18
房产税	295,569.15	
土地使用税	631,904.93	
印花税	365,290.82	
地方教育费附加	866,734.06	513,844.12
价格调控基金		16,564.67
合计	5,626,435.19	2,585,785.25

其他说明：

29、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输及装卸费	101,292,799.09	61,625,725.66
港杂费	8,751,896.73	4,064,351.75
招待费	4,389,946.95	3,110,255.90
差旅费	1,780,238.81	1,776,180.40
职工薪酬	1,622,191.95	1,198,342.94
仓储费	1,234,425.85	971,927.50
房租、物业费	485,766.22	
宣传费	163,095.10	376,620.75

其他	684,089.73	291,059.68
合计	120,404,450.43	73,414,464.58

其他说明：

30、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修理费	15,296,421.21	12,259,849.12
职工薪酬	9,143,695.71	7,365,085.16
试验费	5,116,597.40	4,086,848.17
折旧、摊销	3,615,554.43	3,965,385.86
办公费	2,248,626.03	1,341,898.54
业务招待费	1,836,953.83	3,722,166.66
差旅费、交通费	908,688.91	1,266,211.66
税金	823,988.02	1,742,398.04
土地租赁费	628,496.77	
其他	1,558,873.34	2,147,255.32
合计	41,177,895.65	37,897,098.53

其他说明：

31、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75,287.17	4,983,907.07
减：利息收入	627,892.28	515,258.86
利息净支出	-352,605.11	4,468,648.21
汇兑损益	-1,163,372.60	-1,831,368.09
手续费及其他	438,581.29	313,792.61
合计	-1,077,396.42	2,951,072.73

其他说明：

32、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一、坏账损失	7,437,488.02	37,511.77
二、存货跌价损失		-161,588.86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123,314.11
合计	7,437,488.02	-762.98

其他说明：

33、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收益	2,450,880.09	1,966,180.89
合计	2,450,880.09	1,966,180.89

其他说明：

34、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政府补助	1,615,023.34	1,473,333.34	1,615,023.34
罚款及其他收入	56,578.80		56,578.80
合计	1,671,602.14	1,473,333.34	1,671,602.1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 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 贴	本期发生金 额	上期发生金 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上市挂牌奖 励资金		奖励	奖励上市而 给予的政府 补助	否	否	1,000,000.00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12万吨/年炭 黑技术改造 项目贴息资 金		补助	因研究开发、 技术更新及 改造等获得 的补助	否	否	266,666.67	266,666.67	与资产相关
专项贷款贴 息资金		补助	因研究开发、 技术更新及 改造等获得 的补助	否	否	160,000.00	160,000.00	与资产相关
稳岗补助		补助		否	否	91,690.00		与收益相关

工业发展扶持资金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12万吨/年炭黑技术改造项目补助资金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46,666.67	46,666.67	与资产相关
合计	--	--	--	--	--	1,615,023.34	1,473,333.34	--

其他说明：

说明：①根据山西省运城市财政局下发的《关于拨付我市上市挂牌企业奖励资金的通知》（运财企[2016]6号）规定，本公司于2016年收到上市挂牌奖励资金1,000,000.00元。

②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详见本附注“51、递延收益”。

3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0,780,882.82	4,568,753.96	10,780,882.8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0,780,882.82	4,568,753.96	10,780,882.82
赞助费及其他	203,000.00	153,206.14	203,000.00
合计	10,983,882.82	4,721,960.10	10,983,882.82

其他说明：

3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5,647,752.97	9,905,090.07
递延所得税费用	-1,043,143.22	71,114.45
合计	14,604,609.75	9,976,204.5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93,813,611.0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4,072,041.65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532,568.10
所得税费用	14,604,609.75

其他说明

37、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141,690.00	1,000,000.00
员工备用金	763,000.00	770,000.00
利息收入	627,892.28	515,258.86
保证金及押金	66,650.00	179,150.00
其他收入	58,198.39	
合计	2,657,430.67	2,464,408.86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输装卸费	41,960,739.25	24,836,228.98
维修费	15,296,421.21	12,259,849.12
业务招待费	6,563,672.78	6,832,422.56
试验费	5,366,476.27	4,086,848.17
港杂费	4,921,076.99	6,865,108.33
办公费	2,248,626.03	1,341,898.54
差旅费	1,986,740.23	2,568,783.11
土地租赁费	658,007.70	
员工备用金	465,331.00	770,000.00
交通费	350,188.49	473,608.95
保证金及押金	50,390.00	313,873.25
手续费及汇兑损益	-724,791.31	-1,517,575.48

资金往来		5,800,000.00
其他	776,477.37	805,858.10
合计	79,919,356.01	65,436,903.6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57,261,604.51	74,948,685.00
其他	5,185.00	
合计	57,266,789.51	74,948,685.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49,755,554.44
上市及可转债发行服务费	510,507.94	7,685,669.00
合计	510,507.94	57,441,223.4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8、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79,209,001.27	52,530,392.54
加：资产减值准备	7,437,488.02	-762.9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5,981,790.32	21,362,709.16
无形资产摊销	1,136,255.88	1,136,255.8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780,882.82	3,125,648.6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43,105.29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75,287.17	4,983,907.0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450,880.09	-1,966,180.8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43,143.22	71,114.4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051,264.61	48,572,317.7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7,171,154.01	-23,409,642.5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1,450,123.74	-58,524,813.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654,139.81	49,324,051.3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120,976,894.76	62,133,437.8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2,133,437.86	4,592,958.9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8,843,456.90	57,540,478.93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20,976,894.76	62,133,437.86
其中：库存现金	8,591.27	14,821.4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20,968,303.49	62,118,616.38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0,976,894.76	62,133,437.86

其他说明：

39、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应收票据	20,834,720.00	见本附注七、2“应收票据”
合计	20,834,720.00	--

其他说明：

40、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356,630.75
其中：美元	51,409.94	6.937	356,630.75
应收账款	--	--	15,912,825.92
其中：美元	2,293,906.00	6.937	15,912,825.92

其他说明：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山西永东科技有限公司	山西太原	山西太原晋中开发区	技术开发、技术服务	100.00%		新设成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名称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	------	-------	------	------	-------	------	------	-------	------	------	-------	------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其他说明：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公司董事会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董事会已授权本公司管理层设计和实施能确保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得以有效执行的程序，并对程序执行的有效性以及风险管理目标与政策的合理性实施评价，如有异常情况，及时向董事会报告。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公司对每一客户均设置了赊销限额，该限额为无需获得额外批准的最大额度。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实时监控（季度调整）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资信规模及信用表现对其分组。被评为“高风险”级别的客户会放在受限制客户名单里，并且只有在额外批准的前提下，公司才可在未来期间内对其赊销，否则必须要求发货前完成相应款项的支付。

(二)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借款。本公司与利率相关的资产与负债分别为银行存款和短期借款，面临的利率风险较小。

2、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尽可能将外币收入与外币支出相匹配以降低汇率风险。本公司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计价的金融资

产和金融负债，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356,630.75
其中：美元	51,409.94	6.9370	356,630.75
应收账款	--	--	15,912,825.92
其中：美元	2,293,906.00	6.9370	15,912,825.92
应付账款	--	--	1,264,825.01
其中：美元	182,330.26	6.9370	1,264,825.01

（三）流动性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12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2、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刘东杰	股东、实际控制人刘东良之弟
刘东秀	股东、实际控制人刘东良之姐
刘东梅	股东、实际控制人刘东良之姐
刘东玉	股东、实际控制人刘东良之兄
刘东果	股东、实际控制人刘东良之姐
刘东竹	股东、实际控制人刘东良之姐
深圳市东方富海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
天津东方富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 1
苏国贤	常务副总经理
张 巍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陈梦喜	财务总监

其他说明

注1：天津东方富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将其持有的本公司1,800.00万股股份全部转让予深圳市东方富海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股份转让前，天津东方富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比例为12.15805%，构成本公司的关联方。

3、关联交易情况

(1)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371,770.00	842,470.00

十一、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重要的未决诉讼、对外担保等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11,992,05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11,992,050.00

2、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刘东良将其持有的本公司460.00万股股份质押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用于其个人融资，质押股份为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质押期限为2017年1月16日至2019年1月16日止。本次质押已于2017年1月16日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股份质押登记。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7年3月24日下发的《关于核准山西永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393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为人民币3.40亿元的

可转换公司债券。本次公司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40亿元，用于30万吨/年煤焦油深加工联产8万吨/年炭黑项目。公司控股股东刘东良将其持有的本公司23,513,140.00股股份质押于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作为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质押担保。质押股份为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质押期限为2017年4月11日至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全部清偿或转股之日止。本次质押已于2017年4月11日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股份质押登记。

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除上述事项外，本公司不存在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1、分部信息

(1)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公司的生产经营集中在一个区域，煤化分厂和炭黑分厂只是生产部门，没有实行财务独立核算，不能将资产和负债在各分部之间进行划分，不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最等有关会计信息。

十四、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19,381,268.55	99.31%	19,724,935.15	8.99%	199,656,333.40	175,733,590.78	100.00%	14,234,228.14	8.10%	161,499,362.6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18,028.00	0.69%	1,518,028.00	100.00%						
合计	220,899,296.55	100.00%	21,242,963.15	9.62%	199,656,333.40	175,733,590.78	100.00%	14,234,228.14	8.10%	161,499,362.6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含 1 年）	202,059,016.34	10,102,950.82	5.00%
1 至 2 年	2,587,208.25	258,720.83	10.00%
2 至 3 年	6,183,092.36	1,854,927.71	30.00%
3 至 4 年	1,140,736.82	570,368.41	50.00%
4 至 5 年	1,577,491.33	1,104,243.93	70.00%
5 年以上	5,833,723.45	5,833,723.45	100.00%
合计	219,381,268.55	19,724,935.1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中，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天津市巨龙轮胎有限公司	1,518,028.00	1,518,028.00	100.00	款项收回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7,008,735.01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69,991,130.87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31.68%，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汇总金额 9,897,594.26 元。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4,700,000.00	97.90%				84,700,0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60,573.25	0.65%	369,997.33	66.00%	190,575.92	963,685.60	66.48%	342,128.49	35.50%	621,557.1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255,532.01	1.45%	886,852.77	70.64%	368,679.24	485,968.60	33.52%	485,968.60	100.00%	
合计	86,516,105.26	100.00%	1,256,850.10	1.45%	85,259,255.16	1,449,654.20	100.00%	828,097.09	57.12%	621,557.1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山西稷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筹建工作小组	84,700,000.00			不存在坏账风险。
合计	84,700,000.00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含 1 年）	65,200.00	3,260.00	5.00%
1 至 2 年	141,373.25	14,137.33	10.00%
2 至 3 年	2,000.00	600.00	30.00%
3 至 4 年			50.00%
4 至 5 年			70.00%
5 年以上	352,000.00	352,000.00	100.00%
合计	560,573.25	369,997.3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山西德玺化学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400,884.17	400,884.17	100.00	款项收回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	188,679.24	--	0.00	不存在坏账风险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180,000.00	--	0.00	不存在坏账风险
稷山电力开发公司	170,668.60	170,668.60	100.00	款项收回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太原彼特电力公司	143,700.00	143,700.00	100.00	款项收回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运城灵通电力公司	121,600.00	121,600.00	100.00	款项收回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运城伏安电力公司	50,000.00	50,000.00	100.00	款项收回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合计	1,255,532.01	886,852.77	--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28,753.01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投资款	84,700,000.00	
保证金、押金	541,373.25	495,373.25
电力并网费用	485,968.60	485,968.60
可转债发行费用	368,679.24	
其他	420,084.17	468,312.35
合计	86,516,105.26	1,449,654.20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山西稷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筹建工作小组	投资款	84,700,000.00	1 年以内	97.90%	
山西德玺化学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待收回原料款	400,884.17	2-3 年	0.46%	400,884.17
中国化工橡胶总公司	保证金	2,000.00	2-3 年	0.24%	202,600.00
中国化工橡胶总公司	保证金	202,000.00	5 年以上		
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	可转债发行费用	188,679.24	1 年以内	0.22%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可转债发行费用	180,000.00	1 年以内	0.21%	
合计	--	85,673,563.41	--	99.26%	603,484.17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2,000,000.00		12,000,000.00			
合计	12,000,000.00		12,000,000.00			

（1）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山西永东科技有限公司		12,000,000.00		12,000,000.00		
合计		12,000,000.00		12,000,000.00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096,262,401.58	822,018,517.10	865,344,077.83	684,707,376.79
合计	1,096,262,401.58	822,018,517.10	865,344,077.83	684,707,376.79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收益	2,450,880.09	1,966,180.89
合计	2,450,880.09	1,966,180.89

十五、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0,780,882.8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615,023.3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6,421.20	
减：所得税影响额	-1,466,792.10	
合计	-7,845,488.58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85%	0.5350	0.535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73%	0.5880	0.5880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载有公司董事长刘东良先生签名的2016年度报告文件。
- 五、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